



中国移动
China Mobile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1



BLUE OCEAN 新藍海
開拓數字經濟 DIGITAL ECONOMY

二零二零年年報



主題

新一輪科技革命和產業變革方興未艾，經濟社會數字化轉型進程加速，信息服務迎來廣闊藍海。中國移動將把握歷史性機遇，聚焦科技創新打造競爭優勢，面向信息服務開拓發展空間。

前瞻性陳述

本年報中所包含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經修訂的《美國1933年證券法》第27A條和經修訂的《美國1934年證券交易法》第21E條所規定的「前瞻性陳述」。這些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它因素，而這些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與前瞻性陳述中所暗示的有重大的出入。此外，本公司將不會更新這些前瞻性陳述。關於上述風險、不確定性和其它因素的進一步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最近報送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的20-F表年報和其它文件。

目錄

2

大事記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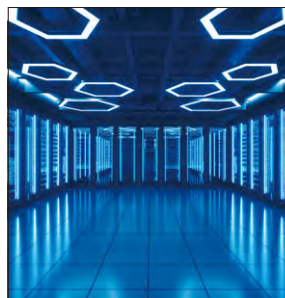
公司資料

5

財務撮要

6

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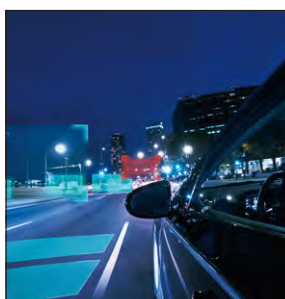


7

董事及高級
管理人員簡介

14

董事長報告書



24

公司榮譽

28

業務概覽

36

財務概覽

44

可持續
發展報告

46

企業管治報告

63

人力
資源發展

64

董事會報告書

73

獨立
核數師報告

78

合併
綜合收益表

80

合併
資產負債表

82

合併
權益變動表

83

合併
現金流量表

86

合併
財務報表附註

150

財務概要

大事記

2020

1

全力做好抗擊
新冠肺炎疫情的
通信保障、
服務保障和
防控保障

2020

3

依托5G超高清
直播、VR、4K、
無人機等技術，
實現5G「雲賞櫻」

2020

4

在香港開啟5G
商用服務，提供
優質5G服務

2020

4

建成世界海拔
最高的5G基站，
中國移動5G信號
覆蓋珠穆朗瑪峰

2020

5

公告母公司與中國廣播電視網絡有限公司簽訂5G共建共享合作框架協議

2020

7

推出5G專網啟航計劃，正式發佈5G專網產品、技術、運營三大體系

2020

9

中國移動5G套餐客戶數突破1億

2020

11

聯合產業合作夥伴啟動「5G+綻放行動」，促進開放包容、互惠共享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楊杰先生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董昕先生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王宇航先生
(執行董事)
李榮華先生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慕智博士
周文耀先生
姚建華先生
楊強博士

董事會主要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姚建華先生(主席)
鄭慕智博士
周文耀先生
楊強博士

薪酬委員會

鄭慕智博士(主席)
周文耀先生
姚建華先生

提名委員會

周文耀先生(主席)
鄭慕智博士
姚建華先生

公司秘書

黃蕙蘭女士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伙)
認可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蘇利文•克倫威爾律師事務所(香港)
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註冊辦事處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0樓

公共關係和投資者關係

電話：852 3121 8888
傳真：852 2511 9092
網址：www.chinamobileltd.com
股份代號：(香港交易所)941
(紐約交易所)CHL
CUSIP參考號碼：16941M109

股份登記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美國託存股份代理機構

BNY Mellon Shareowner Services
P.O. Box 505000
Louisville, KY 40233-5000
USA

Overnight Correspondence: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Shareholder Correspondence
462 South 4th Street, Suite 1600
Louisville, KY 40202
USA

電話：1-888-269-2377(美國國內免費專線)
1-201-680-6825(國際長途電話號碼)
電郵：shrrelations@cpushareownerservices.com
網址：www-us.computershare.com/Investor

公司刊物

本公司按美國證券法規規定，須於每年四月三十日前向美國證交會呈交根據20-F表規定準備的年報。公司年報及20-F表年報呈交後可在下列地址索取：

香港：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0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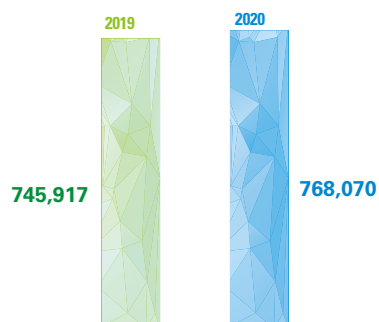
美國：

紐約梅隆銀行
Depositary Receipts
240 Greenwich Street, 8 West
New York, NY 10286
USA

財務撮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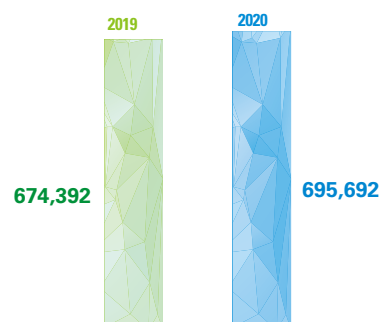
營運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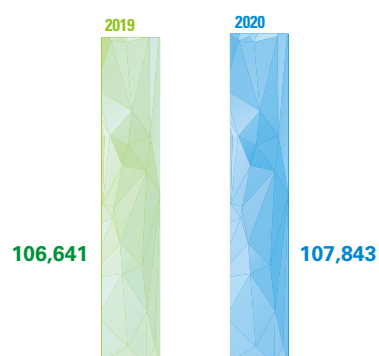
通信服務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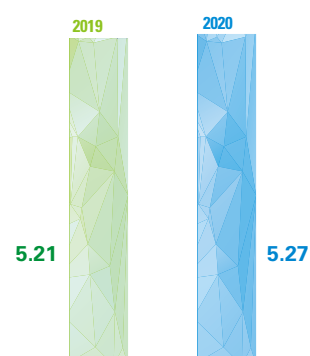
股東應佔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元)



	2020年	2019年
營運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768,070	745,917
其中：通信服務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695,692	674,392
EBITDA ¹ (人民幣百萬元)	285,135	295,967
EBITDA率 ²	37.1%	39.7%
EBITDA佔通信服務收入比	41.0%	43.9%
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107,843	106,641
股東應佔利潤率 ³	14.0%	14.3%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5.27	5.21
每股股息 — 中期(港元)	1.530	1.527
— 末期(港元)	1.760	1.723
— 全年(港元)	3.290	3.250

¹ EBITDA = 營運利潤 + 折舊及攤銷

² EBITDA率 = EBITDA/營運收入

³ 股東應佔利潤率 = 股東應佔利潤/營運收入

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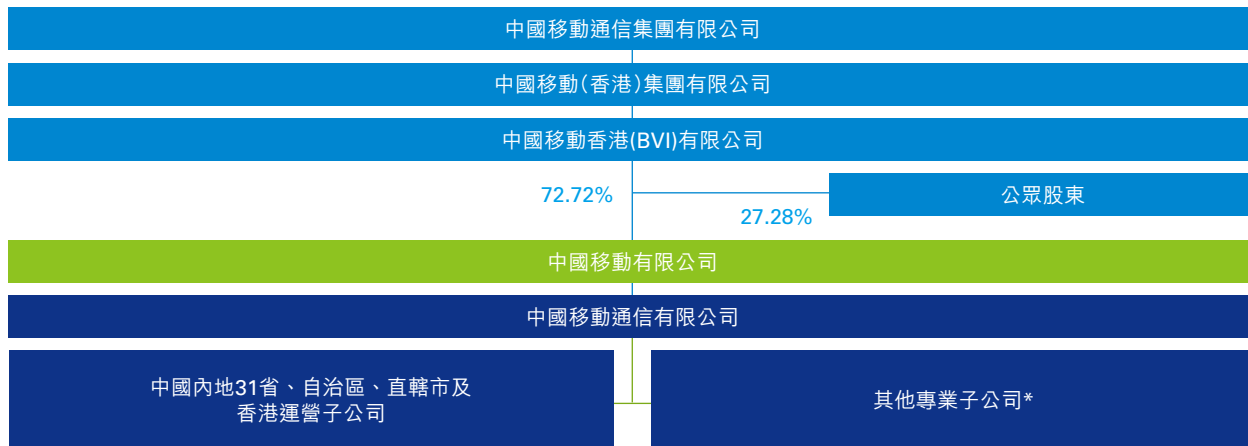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本公司」，包括子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於1997年9月3日在香港成立，並於1997年10月22日和23日分別在紐約證券交易所(「紐約交易所」)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在1998年1月27日成為香港恒生指數成份股。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所有三十一個省、自治區、直轄市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提供全業務通信服務，業務主要涵蓋移動話音和數據、有線寬帶，以及其他信息通信服務，是中國內地最大的通信服務供應商，亦是全球網絡和客戶規模最大、盈利能力領先、市值排名位居前列的世界級電信運營商。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員工總數達454,332人，移動客戶總數達到9.42億戶，有線寬帶客戶總數達到2.1億戶，年收入達到人民幣7,681億元。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是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原稱為「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簡稱「中國移動集團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該集團間接持有本公司約72.72%的已發行總股數，餘下約27.28%由公眾人士持有。

2020年，本公司再次被《福布斯》選入其「全球2,000領先企業榜」、被《財富》雜誌選入其「財富全球500強」。「中國移動」品牌在2020年再次榮登Millward Brown的「BrandZ™全球最具價值品牌100強」位居36。目前，本公司的債信評級等同於中國國家主權評級，為標普A+/前景穩定和穆迪評級A1/前景穩定。

中國移動主要組織架構圖



* 其他專業子公司包括：

-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設計院有限公司
-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終端有限公司
- 中移物聯網有限公司
- 中國移動國際有限公司
- 中移動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 中移在綫服務有限公司
- 咪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 中移(蘇州)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 中移(杭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 中移互聯網有限公司
- 中移鐵通有限公司
- 中移投資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 中移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 中移動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 中移(成都)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 中移(上海)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 卓望控股有限公司
- 中移雄安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楊杰先生

5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於2019年3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主持本公司全面工作。現為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集團公司」)董事長、中國移動通信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通信公司」)董事、董事長。楊先生曾先後擔任山西省郵電管理局副局長、山西省電信公司總經理、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北京研究院副院長、中國電信集團北方電信事業部總經理、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長，以及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兼首席運營官、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等職務。楊先生於1984年畢業於北京郵電大學無綫電工程專業，2008年獲得法國雷恩商學院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楊先生是一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長期在基礎電信企業從事運營管理工作，擁有豐富的管理及電信行業從業經驗。



董昕先生

54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於2017年3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主持本公司生產經營管理工作。董先生同時擔任中國移動集團公司和中國移動通信公司董事、總經理。於2018年5月至2020年8月期間，董先生曾擔任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上市)的非執行董事。曾先後擔任原郵電部財務司企業財務處副處長，原信息產業部經濟調節與通信清算司經濟調節處處長，中國移動集團公司財務部、計劃建設部總經理，海南移動、河南移動、北京移動董事長、總經理，中國移動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兼總會計師，以及本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董先生於1989年取得北京郵電大學本科學士學位，並擁有澳洲國立大學財會管理專業碩士學位、上海交通大學和法國雷恩商學院聯合頒發工商管理博士學位。董先生是一位高級工程師、高級會計師，擁有多年豐富的電信行業運營及財務管理經驗。



王宇航先生

5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於2019年10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分管人力資源、監察事務等。現為中國移動集團公司董事、中國移動通信公司董事。王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發展部副總經理、監督部總經理、監察室副主任、法律中心主任、人事部總經理、副總經理，中遠美洲公司副總裁、中遠造船工業公司總經理、中遠船務工程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以及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王先生在過去三年內曾擔任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及深圳上市)非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中遠海運國際(新加坡)有限公司(於新加坡上市)非獨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及上海上市)非執行董事，以及中遠海運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於香港上市)執行董事兼主席。王先生於1983年畢業於大連海運學院輪機管理專業，是一名高級工程師。王先生擁有多年航運業經驗，並在人力資源及企業運營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李榮華先生

5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於2020年10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分管本公司財務、內審、投資者關係等工作。李先生現同時擔任中國移動集團公司總會計師、中國移動通信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曾擔任國家電網有限公司財務資產部副主任、主任，國家電網有限公司副總會計師兼財務資產部主任，國家電網有限公司副總會計師，國家電網有限公司副總會計師兼國家電網海外投資有限公司(香港)董事、董事長，國家電網有限公司副總會計師兼國網英大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李先生於2019年12月至2020年9月期間曾擔任國網英大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上市)籌備組組長及其董事、董事長。李先生於1998年取得中南財經大學會計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取得武漢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慕智博士GBM, GBS, OBE, JP

71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3年3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並於2016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鄭博士為執業律師，1994年至2015年間出任胡百全律師事務所之首席合夥人，現為該所之顧問律師。曾任香港立法局議員。他為香港董事學會的創會主席，現為該會的榮譽會長及榮譽主席。鄭博士亦為保險業監管局主席。鄭博士現擔任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華潤啤酒(控股)有限公司、港華燃氣有限公司、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粵海投資有限公司、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及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的董事職務，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彼曾為開達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周文耀先生 GBS, SBS, JP

74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3年5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並於2016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周先生於1997年至2003年期間曾擔任匯豐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亞太(日本除外)地區總裁、於2003年4月至2010年1月期間曾擔任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於2010年6月至2016年5月期間曾擔任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主席、於2010年10月至2016年8月期間曾擔任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5年4月至2017年3月期間曾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創新與技術督導委員會委員，於2016年3月至2019年6月期間曾擔任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於2015年4月至2020年5月期間擔任瑞士寶盛集團有限公司及瑞士寶盛銀行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建華先生

6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7年3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並於2018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姚先生現為保險業監管局非執行董事、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香港科技大學校董會成員，以及香港金融管理局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和廉政公署事宜投訴委員會的委員。姚先生於1983年加入環球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畢馬威」)香港分所，曾於1987至1989年期間調派至畢馬威英國倫敦分所。姚先生於1994年成為畢馬威合夥人，於2007年至2010年期間擔任畢馬威審計主管合夥人，於2011年4月至2015年3月期間擔任畢馬威中國及香港的主席和首席執行官、畢馬威國際及亞太地區的執行委員和董事會成員。姚先生亦曾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審計專業改革諮詢委員會及中國內地事務委員會之委員。姚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和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姚先生於1983年取得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專業文憑，並擁有英國華威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楊強博士

59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5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楊博士現為深圳前海微眾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首席人工智能官，香港科技大學(科大)講座教授及計算機科學及工程學系前系主任，以及深圳市前海第四範式數據技術有限公司的聯合創始人。楊博士於1989年9月至1995年8月曾擔任加拿大滑鐵盧大學計算機科學系助理教授、終身副教授等，於1995年8月至2001年8月曾擔任加拿大西蒙·弗雷澤大學計算機科學學院終身副教授、工業研究主任、教授等，及於2001年8月至2012年6月曾擔任科大計算機科學及工程學系副教授、教授、副系主任等。楊博士於2012年至2014年11月曾擔任華為諾亞方舟實驗室創始主任，於2017年至2019年曾擔任國際人工智能聯合會(IJCAI)主席，亦於2016年至2019年曾擔任人工智能促進協會(AAAI)執行委員會成員，並於2021年擔任AAAI會議主席。楊博士是AAAI、美國計算機協會(ACM)、國際電氣與電子工程師學會(IEEE)等多個國際學會的院士(Fellow)。楊博士於1982年取得北京大學天體物理學士學位，於1985年和1987年分別取得美國馬里蘭大學天體物理和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並於1989年取得馬里蘭大學計算機科學博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李慧鏞先生

52歲，本公司副總經理，於2019年9月獲委任，分管公司計劃建設、網絡運維、信息港建設、信息安全、採購業務等。亦是中國移動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兼首席網絡安全官，中國移動通信公司董事、副總經理。曾任美國朗訊科技公司一貝爾實驗室研究員、美國UT斯達康公司副總裁，聯想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兼移動新技術及高端產品事業部總經理，聯想移動通信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技術官、技術創新委員會主席。於1990年畢業於哈爾濱工業大學電子工程專業，並持有美國紐約大學移動通信專業碩士學位和香港理工大學管理博士學位。



高同慶先生

57歲，本公司副總經理，於2020年2月獲委任，分管公司法律與監管事務、技術研發、國際業務、投資、信息技術等業務，他亦是中國移動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兼總法律顧問，中國移動通信公司董事、副總經理。於2020年8月，高先生獲委任為中國鐵塔(於香港上市)的非執行董事。曾任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郵電管理局副局長、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電信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電信江蘇分公司總經理，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以及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副總裁。高先生畢業於長春郵電學院電信工程專業，並獲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簡勤先生

55歲，本公司副總經理，於2019年9月獲委任，分管公司市場經營、客戶服務、終端業務、移動互聯網、金融科技等業務。亦是中國移動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中國移動通信公司董事、副總經理，鳳凰衛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南昌電信局副局長，江西移動、四川移動和廣東移動董事長、總經理。於1989年畢業於北京郵電大學計算機與通信專業，並持有江西財經大學產業經濟學專業博士學位。



趙大春先生

50歲，本公司副總經理，於2019年9月獲委任，分管集團客戶、軟件技術研發、信息通信技術和物聯網業務等。亦是中國移動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中國移動通信公司董事、副總經理。曾任陝西移動、四川移動董事長、總經理。於1993年畢業於東南大學無線電技術專業，並持有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長報告書





當前，以數字化、網絡化、智能化為特徵的新一輪科技革命和產業變革深入演進，5G、人工智能、物聯網、雲計算、大數據、邊緣計算、區塊鏈等新一代信息技術加速融入經濟社會民生，千行百業開啟數智化轉型的大幕，數字經濟新藍海空間廣闊。與此同時，市場格局更加複雜多變，市場主體、信息服務形態與業務模式更加多元，拓展信息服務的機遇窗口期正加速收窄，也給公司帶來了挑戰。

中國移動將把握歷史性機遇，面向信息服務開拓發展空間，聚焦科技創新打造競爭優勢。全面推進信息基礎設施建設，全面推進全社會數智化轉型，加速信息技術的融合創新，加速信息技術與經濟社會民生的深度融合，向構築創世界一流「力量大廈」邁出堅實步伐，為廣大股東創造新的更大的價值。

尊敬的股東：

2020年，面對新冠肺炎疫情衝擊、經濟社會數字化轉型加速以及行業、跨界競合向多元演變等錯綜複雜的形勢，公司努力克服各種困難挑戰，堅持穩中求進，推進高質量發展，按照創世界一流「力量大廈」戰略總體部署，加快轉型升級、深化改革創新，牢牢把握5G發展的寶貴機遇，積極開拓數字經濟新藍海，行業領先地位穩固，經營業績穩健增長，發展動能不斷增強，各方面工作均取得顯著成效。

2020業績表現

全年營運收入達到人民幣7,681億元，同比增長3.0%，其中通信服務收入達到人民幣6,957億元，同比增長3.2%。得益於家庭市場、政企市場兩個「增長極」的優異表現，有線寬帶收入達到人民幣808億元，同比增長17.4%，應用及信息服務收入達到人民幣1,010億元，同比增長22.4%，非傳統通信業務的新業務收入佔比進一步提升，CHBN收入結構進一步優化，為未來可持續增長增添強勁動力。

公司著力推進降本增效，強化全員、全要素、全過程成本管控，取得良好效果。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078億元，每股盈利為人民幣5.27元，同比增長1.1%，盈利能力繼續保持國際一流運營商領先水平。EBITDA為人民幣2,851億元，同比下降3.7%；EBITDA率為37.1%，同比下降2.6個百分點。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806億元，自由現金流為人民幣1,271億元，現金流持續保持健康。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76港元，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1.53港元，全年股息合計每股3.29港元。

公司高度重視股東回報，將綜合考慮盈利能力和現金流狀況，保持2021年全年每股派息平穩，力爭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同業領先的盈利水平和健康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將對未來發展提供充足支持，同時為股東創造良好回報。

推動CHBN全向發力、融合發展，轉型升級成效顯著

公司積極順應經濟社會數字化轉型進一步加速的趨勢變化，一方面加快建設信息「高速」，打造品質一流新型基礎設施，另一方面創新運營信息「高鐵」，拓展信息服務新場景、新產品、新業態，加速拓展線上化、智能化、雲化，深化基於規模的價值經營，持續推動CHBN全向發力、融合發展，重點業務和產品實現快速突破，客戶滿意度持續提升。

個人市場方面，我們深化「連接+應用+權益」融合發展，以「基於規模的價值經營」、「基於場景的客戶運營」為抓手，推動5G量質並重發展，引領信息通信消費升級；大力開展內容、權益集中引入，著力構建全球通、動感地帶、神州行品牌運營體系，提高綜合運營能力、提升品牌價值，通過跨界聯合、多維運營以及營造共鳴體驗，促進客戶價值和粘性的有效提升。截至2020年12月底，移動客戶9.42億戶，其中5G套餐客戶達到1.65億戶，淨增1.62億戶，保持行業領先。移動ARPU為人民幣47.4元，降幅同比收窄4.0個百分點；手機上網DOU提升39.0%，達到9.4 GB。

家庭市場方面，我們著力「拓規模、樹品牌、建生態、提價值」，加快構建「全千兆+雲生活」服務體系，聚焦智能組網、家庭安防、智能遙控器三大應用，深入佈局智慧家庭運營，客戶規模和收入規模均實現了良好增長。全年家庭寬帶客戶達到1.92億戶，淨增2,013萬戶。其中，「魔百和」用戶達到1.41億戶，滲透率達到73.3%。得益於帶寬升級以及增值應用融合的拉動，家庭寬帶綜合ARPU達到人民幣37.7元，同比增長6.9%。

政企市場方面，我們把握「收入增長新動能、轉型升級主力軍」定位，聚焦智慧城市、智慧交通、工業互聯網等重點領域，深化「網+雲+DICT」融合拓展。開展「決勝在雲」行動，打造雲網一體、雲數融通、雲智融合、雲邊協同的差異化優勢，加速智能雲演進；開展「超越在5G」行動，推動5G垂直行業示範落地，構建面向垂直行業的「5G+AICDE」新型基礎設施，加速規模推廣。2020年，政企客戶數達到1,384萬家，淨增356萬家。專線收入達到人民幣240億元，同比增長19.3%；DICT收入達到人民幣435億元，同比增長66.5%，對通信服務收入的增長貢獻達到2.6個百分點；其中，移動雲收入達到人民幣92億元，同比增長353.8%。在5G垂直領域方面，我們打造了100個集團級龍頭示範項目，拓展了2,340個省級區域特色項目，在15個細分行業推廣的領跑優勢逐步顯現。

新興市場方面，我們深耕國際業務、股權投資、數字內容、金融科技四大領域，創新佈局，成效初顯。國際業務方面，著力打通國內國際兩個市場，加快推動優質成熟能力出海，進一步提升國際化經營水平，2020年國際業務收入達到人民幣111億元，同比增長16.6%。股權投資方面，圍繞「價值貢獻，生態構建，產投協同」，著力完善並購、參股、創投投資平台，強化「直投+基金」協作模式，全年股權投資收益對淨利潤貢獻佔比達到11.8%。數字內容和金融科技方面，積極培育優質互聯網產品，持續推進產品能力提升和體驗優化。截至2020年12月底，「咪咕視頻」月活躍用戶同比增長18.4%，「視頻彩鈴」用戶超1.4億，「和彩雲」用戶超1億，「和包」月活躍用戶同比增長39.1%。

在各項業務實現良好增長的同時，我們聚焦提供客戶滿意服務，加快構建全方位、全過程、全員的「三全」服務體系，服務質量管理體系持續完善，整體服務水平穩步提升，客戶感知持續向好。持續增強全方位服務能力，打造覆蓋CHBN的10086全智能綜合服務門戶，建設互聯網投訴處理體系，實現投訴受理入口的全覆蓋；持續提升全過程服務質量，推動市場、政企、服務、網絡、IT五大綫條的端到端服務質量過程管理體系建設；持續深化全員服務文化，創新手段、豐富載體，開展系列全員服務文化活動，持續推選服務明星，有效促進服務文化落地，「心級服務」口碑初步形成。

深入實施「5G+」計劃，5G發展駛入「快車道」

2020年是5G商用發展的第一個完整年。借助國家倡導加快以5G為代表的新型信息基礎設施建設的契機，公司深入實施「5G+」計劃，積極推進5G共建共享，中國移動5G發展開啟新的里程碑。

2020年，公司5G相關投資共計人民幣1,025億元。2020年9月基於雲化、集中化的SA核心網投入使用，全年新建約34萬個5G基站、累計開通39萬個5G基站，為全國所有地級市、部分縣城及重點區域提供5G服務，建成全球技術領先、規模最大的5G SA商用網絡。在5G標準和技術演進方面，公司積極推動R16標準按時凍結，深度參與R17標準制定，在3GPP和ITU中牽頭99個5G國際標準項目。公司還發佈了業界先進的網絡切片規範體系，為5G網絡切片的部署提供全領域、跨專業的技術指引；業界首發N4解耦技術規範體系，顯著提升用戶平面功能(UPL)部署靈活性，推動部署成本進一步下降。

在積極推動5G網絡建設的同時，公司有序佈局、穩步推進5G業務發展。面向公眾市場，我們根據不同客戶需求，有節奏地推進資費升級優化，同時積極推動終端產業鏈降低5G購機門檻，促進更多客戶能夠使用5G服務；率先推出5G+4K+VR超高清直播、5G超高清全面屏視頻彩鈴、5G雲遊戲以及5G新消息等新應用，不斷為用戶帶來暢享新體驗。面向政企市場，我們率先提出了BAF¹商業模式，成功實現了5G專網的產品化，落地了470個專網項目；發佈OneCity智慧城市、OnePower工業互聯網等九大行業平台，沉澱100+應用場景；面向15個細分行業，打造超過2,000個行業示範項目，其中「5G雲賞櫻」、「5G上珠峰」、「5G下深礦」、「5G進海港」等引起社會各界熱烈反響。

1 BAF商業模式指基於「基礎網絡(Basic) + 增值功能(Advanced) + 個性化服務組合(Flexible)」的多量網5G專網商業模式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與中國廣播電視網絡有限公司(「中國廣電」)簽訂了5G共建共享合作框架協議。根據框架協議，公司於2021年1月26日與中國廣電在5G網絡建設、網絡維護、市場合作、網絡使用費結算四個方面簽訂了子協議。雙方將充分發揮各自的5G技術、頻率、內容等方面優勢，堅持700MHz網絡共建共享、業務生態融合共創，共同打造「網絡+內容」生態，以高效集約方式加快5G網絡覆蓋。我們相信，該合作將有助於雙方共同構建5G高質量發展格局，亦有利於公司為廣大客戶提供更豐富更優質的服務、為廣大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5G正逐步成為社會信息流動的主動脈、產業轉型升級的加速器、數字社會建設的新基石。作為主要的建設者、推動者和服務者，公司將繼續深入實施「5G+」計劃，加快推動5G融入百業、服務大眾。

改革創新取得突破，可持續發展能力不斷增強

為更加有力地支撐轉型發展，公司加速構建協同高效運營體系，持續鞏固提升基礎能力，深入推進創新驅動發展，加強與產業各方合作共贏，進一步深化機制改革突破，改革紅利充分釋放，為未來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運營體系不斷優化。推動政企、市場、網絡、研發、IT等改革舉措落地實施，「總部管總、區域主戰、專業主建」的組織運營體系基本形成。全面實施網格化改革，實現責權利匹配，完善管理者為一線人員提供服務的倒三角支撐，微觀主體活力有效激發。持續打造低成本高效運營模式，積極推進分類管理，標準化、規範化、信息化管理水平顯著提高。

基礎能力持續提升。堅持打造精品網絡，截至2020年12月底，基站總數達到514萬個，國際、政企專用傳送網帶寬達到67.9 Tbps，全國地市以上城區OLT設備100%具備千兆寬帶能力。加快新型基礎設施建設，網絡雲8大區佈局、「N+31+X」移動雲佈局和「3+3+X」數據中心佈局不斷完善，雲網邊融合一體化發展有效推進。著力打造「技術+數據+業務」智慧中台，構建AaaS(能力即服務)服務體系，第一階段27個應用場景完成上線，注智賦能初見成效。

創新引領不斷深化。關鍵技術研究方面，自主研發的「行雲」自動化集成工具促進網絡雲資源池硬集周期大幅縮短，「雲衡」雲效能提升評估產品實現分鐘級數據質量核查；由公司提出的切片分組網(SPN)原創技術三項ITU-T核心標準獲得通過，為SPN全球推廣奠定基礎；自主研發CMChain區塊鏈技術中台，積極探索區塊鏈應用場景和落地實踐。產品創新方面，持續完善開發、運營、支撐、銷售、服務「五位一體」管理運營體系，產品競爭力不斷增強，推出5G公眾領域新應用、垂直領域專網產品，聯合產業發佈《5G消息白皮書》、推動超級SIM技術方案落地。

開放合作鞏固擴大。積極與地方政府、企事業單位廣泛建立、深化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圍繞5G數字化創新展開合作，促進信息服務跨界協同，推動優勢資源互補，助力經濟社會發展。啟動「5G+綻放行動」，設立百億級5G聯創產業基金，實施「千億」產業拉動計劃，進一步做大「生態圈」、「朋友圈」，加速數智化縱深佈局，打造百花齊放新生態。

機制改革深入推進。圍繞「創世界一流示範企業」，系統深化治理、用人、激勵三大重點領域改革，激發企業高質量發展新動能。深入開展「科改示範行動」，物聯網公司、雲能力中心兩家子企業納入國家「科改示範行動」試點名單，設置先行區、分階段實施改革方案正在穩步推進。構建業績導向、分類管理、重點突出的差異化薪酬激勵機制，實施新一輪股票期權激勵，創新設立「百舸爭流」人才特區計劃，差異化多元化激勵體系進一步完善。

企業管治

公司一直秉持誠信、透明、公開、高效的企業管治原則，嚴格按照上市公司規則要求，確保高水平的企業管治。

優化董事會成員結構。堅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和董事提名政策，充分發揮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經驗和專長，促進公司治理結構和決策機制進一步完善。

堅持合規經營，提升合規管理能力。深入推進「合規護航計劃」實施，加強合規文化建設，聚焦5G新基建、攜號轉網、供應鏈安全、網絡信息安全、基層網格化改革等重點，持續做好合規審查和指引，加強合規風險前瞻管控，合規管理體系不斷完善。

完善風險及內控管理體系，提升風險預判能力和風險管控效果，進一步強化重點業務、重點項目、重點領域的監督，管控經營風險和堵塞管理漏洞，保障企業健康運營。

社會責任與公司榮譽

致力於滿足人們對美好生活的需要，中國移動堅持將社會責任融入自身發展，竭力發揮企業專長，積極回饋社會。

2020年，面對突如其來的新冠肺炎疫情，公司充分利用5G、雲計算、大數據等網絡信息技術，積極參與到疫情防控的「生命綫」守護工作中，全力做好疫情防控「三個保障」，始終保持通信暢通、服務不停、支撐有力，為各行各業復工復產復課和社會正常運轉保駕護航。針對全國3,000餘個重要醫院、1,000餘個重保疾控中心、5,000餘家政府機構，第一時間啟動一級應急響應機制，有力保障網絡平穩可靠運行；為疫情防控指揮、醫務人員等近百萬名客戶提供「愛心不掉綫」免停機服務；向社會創新提供雲視訊會議、線上課程、直播服務等10餘項特色業務。公司也積極完善日常運營的防控防範機制，加強員工關心關愛，切實保障客戶、員工的生命安全和身體健康。

公司加快推進新型基礎設施建設，助力經濟社會數字化轉型。推動行業競爭合作有序開展，維護公平、健康的市場環境。圓滿完成「兩會」、服貿會、進博會等重大活動以及疫情、汛期通信和網絡安全保障工作，贏得社會廣泛好評。積極防範打擊通信網絡違法犯罪，為客戶創造健康、安全的通信環境。

此外，公司創新實踐基於「1+3+X」體系的「網絡+」扶貧模式，累計助力13個縣、12個鄉、1,786個村共108萬貧困人口脫貧。積極開展公益行動，中國移動「藍色夢想」項目累計培訓中西部農村中小學校長12.8萬餘名，愛「心」行動累計幫助救治6,574名先天性心臟病患兒。實施污染防治、推動節能減排、促進綠色發展，持續實施「綠色行動計劃」，單位電信業務總量綜合能耗同比下降17.6%，助力推進碳達峰、碳中和。

公司的綜合表現贏得廣泛認可。《The Asset》雜誌授予公司「環境、社會責任及企業管治大獎—金獎」，《Institutional Investor》雜誌授予公司「亞洲尊崇企業」殊榮，《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雜誌向公司頒發「亞洲最佳公司企業管治典範」、「最佳投資者關係」、「最佳企業社會責任」、「最佳企業傳訊」等榮譽獎項。

與此同時，穆迪公司和標普公司於年內繼續維持本公司的企業債信評級等同於中國國家主權評級。

未來展望

凡益之道，與時偕行。當前，以數字化、網絡化、智能化為特徵的新一輪科技革命和產業變革深入演進，5G、人工智能、物聯網、雲計算、大數據、邊緣計算、區塊鏈等新一代信息技術加速融入經濟社會民生，千行百業開啟數智化轉型的大幕，數字經濟新藍海空間廣闊。一方面，全球科技創新進入空前密集活躍期，信息技術和實體經濟深度融合，加速重構全球創新版圖和產業結構，領先科技企業開創踐行以技術和數據為要素的新型增長模式，呈現「超高速增長、超級產品服務」以及「高生產效率、高科技投入」的發展特點，正在引領企業生產方式的全面變革，科技創新引領和創造信息服務需求的作用將更加凸顯，將在未來釋放巨大潛力。另一方面，國家堅定不移建設網絡強國、數字中國、智慧社會，加快壯大新一代信息技術等產業，大力發展數字經濟，推動數字消費升級，經濟社會數字化轉型進一步加速，「四個範式變遷」²持續深化，「五縱三橫」³特徵趨勢愈加凸顯。在此推動下，預計到2025年，中國數字經濟規模將增長到人民幣65萬億元⁴、年均複合增長率超10%⁴，信息服務業收入規模將增長到人民幣20.4萬億元⁴、年均複合增長率超13%⁴，公司發展前景廣闊。與此同時，市場格局更加複雜多變，市場主體、信息服務形態與業務模式更加多元，拓展信息服務的機遇窗口期正加速收窄，也給公司帶來了挑戰。

面向新的歷史方位，公司進一步豐富「力量大廈」戰略內涵，提出了新的戰略願景——面向信息服務開拓發展空間，聚焦科技創新打造競爭優勢，躋身世界一流信息服務科技公司前列；著力「兩個推進、兩個融合」，全面推進信息基礎設施建設，全面推進全社會數智化轉型；加速信息技術的融合創新，加速信息技術與經濟社會民生的深度融合。

² 「四個範式變遷」：一是經濟發展範式變遷，數字經濟成為拉動經濟增長的主要動能。二是技術應用範式變遷，新興信息技術成為產業轉型升級的核心引擎。三是商業競爭範式變遷，科技創新成為構築企業競爭優勢的關鍵支撐。四是大眾消費範式變遷，美好數字生活成為人民群眾的普遍需求。

³ 「五縱三橫」：「五縱」是當前信息技術向經濟社會加速滲透的五個典型場景，即基礎設施數字化、社會治理數字化、生產方式數字化、工作方式數字化、生活方式數字化。「三橫」是當前經濟社會數字化轉型的三大共性需求，即線上化、智能化、雲化。

⁴ 數據來源：工信部、信通院

公司確立了「推進數智化轉型，實現高質量發展」的發展主綫，即在持續夯實網絡優勢的基礎上，進一步凸顯數字化、智能化的轉型方向，形成信息技術、數據驅動的新增長模式，有效發揮新型要素對資本、人力等傳統要素效能的放大疊加倍增作用，為產品服務、運營管理等全領域、全環節注智賦能，促進全要素生產率顯著提升。

公司明確了「四個三」的戰略內核：一是加快「三轉」，即推動業務發展從通信服務向信息服務轉變，業務市場從To C為主向CHBN轉變，發展方式從資源要素驅動向創新驅動轉變，是公司轉型的核心內在邏輯。二是拓展「三化」，即線上化、智能化、雲化，是公司轉型的突破口和核心領域，是激發信息服務需求潛力、提升產業格局的關鍵。三是深化「三融」，即構建基於規模的融合、融通、融智價值經營體系，是公司轉型的路徑方式。四是提升「三力」，即打造高效協同的能力、合力、活力組織運營體系，是公司轉型的動力源泉。

2021年是「十四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也是公司深化5G發展、鞏固領先優勢的關鍵之年。公司將堅持穩中求進，以「推進數智化轉型、實現高質量發展」為主綫，聚焦「四個三」戰略內核，深入實施「5G+」計劃，向構築創世界一流「力量大廈」邁出堅實步伐，努力實現通信服務收入、淨利潤的穩健增長，為廣大股東創造新的更大的價值。

致謝

最後，借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對全體股東、廣大客戶和社會各界一直以來給予的支持幫助，對全體員工的努力付出致以衷心感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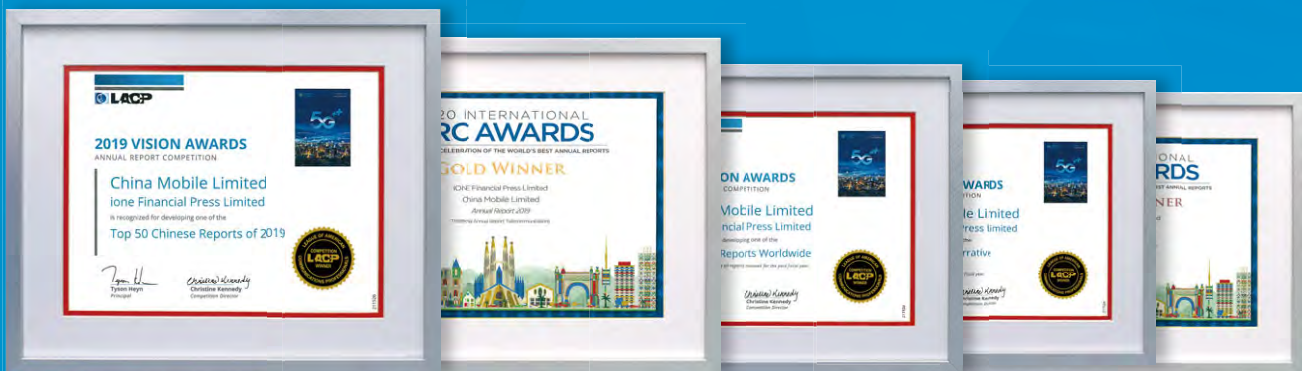


楊杰
董事長

香港，2021年3月25日

公司榮譽









業務概覽



2020年，公司堅持以客戶為中心，持續深化基於規模的價值經營，大力推進CHBN全向發力、融合發展，進一步鞏固夯實基礎能力，持續深化營銷轉型和智慧化運營，提高產品競爭力和服務質量，整體業務實現良好增長，客戶滿意度不斷提升。公司實現營運收入人民幣7,681億元，其中，通信服務收入為人民幣6,957億元，同比增長3.2%。

主要運營數據

	2020年	2019年	變化%
移動業務			
客戶數(百萬戶)	942	950	-0.9
其中：4G客戶數(百萬戶)	775	758	2.3
5G套餐客戶數(百萬戶)	165	2.55	-
淨增客戶數(百萬戶)	-8.36	25	-133.2
其中：淨增4G客戶數(百萬戶)	17	45	-61.9
淨增5G套餐客戶數(百萬戶)	162	2.55	-
平均每月每戶通話分鐘MOU(分鐘/戶/月)	267	287	-6.9
平均每月每戶手機上網流量DOU(GB/戶/月)	9.4	6.7	39.0
平均每月每戶收入ARPU(人民幣元/戶/月)	47.4	49.1	-3.5
寬帶業務			
有線寬帶客戶數(百萬戶)	210	187	12.4
其中：家庭寬帶客戶數(百萬戶)	192	172	11.7
有線寬帶ARPU(人民幣元/戶/月)	34.0	32.8	3.7
家庭寬帶綜合ARPU(人民幣元/戶/月)	37.7	35.3	6.9
政企業務			
政企客戶數(百萬)	13.84	10.28	34.6
物聯網智能連接數(百萬)	873	884	-1.2

深化價值經營，業務發展勢頭良好

個人市場

公司積極調整策略，從重點關注客戶增長數量改為重點關注客戶發展質量和價值，加快構建「連接+應用+權益」統一產品體系，強化三大客戶品牌綜合運營。深化融合營銷，借助5G消費券，促進5G手機、權益、套餐、智能硬件融合營銷，客戶消費需求進一步激發。加強終端引領，在信用購業務基礎上，豐富拓展微粒貸、5G金幣購機等模式，客戶購機門檻進一步降低。得益於5G快速增長拉動以及內容權益融合運營深化，個人市場逐步企穩，5G發展實現快速突破。截至2020年12月底，公司5G套餐客戶達1.65億戶，佔移動客戶比為17.5%，月均淨增客戶超1,350萬戶，發展速度領先行業。5G套餐客戶ARPU、DOU較遷轉前分別提升6.0%和23.7%，顯示5G價值空間可期。

家庭市場

公司聚焦寬帶品質提升，以千兆寬帶為引領，強化「寬帶+硬件+應用」融合發展，持續推動客戶寬帶升級。進一步強化大屏融合運營，著力打造家庭信息服務入口，加速構建「影院+院綫+垂直內容」生態。努力拓展智能組網、家庭安防、智能遙控器三大業務，進一步豐富智慧家庭應用。通過增量精準攻堅、存量分層維繫、電視協同發展、智慧應用推廣等舉措，家庭市場實現快速增長，客戶價值穩步提升。截至2020年12月底，家庭寬帶客戶達到1.92億戶，月均淨增客戶超167萬戶；魔百和用戶達到1.41億戶，淨增1,899萬戶，滲透率持續提升。智能組網客戶同比增長347%，家庭安防客戶同比增長204%，智能遙控器客戶同比增長621%。家庭寬帶收入增長18.6%，智慧家庭增值業務收入增長25.7%，帶動家庭寬帶綜合ARPU進一步提升。

政企市場

公司進一步優化完善「政企產品清單」和「解決方案清單」，堅持以客戶需求為導向，動態嚴選、有進有出，加快專綫、IDC、物聯網、集團短信等基礎產品創新提質，推動規模增長。著力打造雲引擎領先，進一步豐富拳頭雲產品數量、提升雲產品品質，以公有雲帶動規模發展，以私有雲拉動收入增長，移動雲收入規模和份額實現突破。著力打造5G引擎領軍，聚焦重點行業、重點領域，持續打造5G「樣板房」，著力推動規模轉化，推進5G專網產品標準化，5G垂直行業拓展保持行業領先。2020年，IDC收入達到人民幣162億元，同比增長54.4%；IDC可用機架達到36萬架，主要服務頭部互聯網企業、政府客戶、金融客戶等。物聯網智能連接數8.7億個，物聯網收入達到人民幣95億元。移動雲收入達到人民幣92億元，同比增長353.8%，增速領先行業；自研IaaS、PaaS、SaaS產品超200款，移動雲引入合作SaaS產品超2000款。ICT收入達到人民幣107億元，同比增長59.4%。

新興市場

國際業務方面，努力克服疫情影響，進一步拓展國際化經營，不斷壯大國際業務規模，國際業務保持良好增長，跨境雲網、DICT等重點產品能力持續強化，全球「路、站、島」網絡佈局升級，國際運營商合作進一步加深。股權投資方面，全面構建規範專業的資本運營體系，發揮直投與基金的優勢互補、協同互促效應，聚焦信息通信基礎關鍵設施與技術、雲計算、人工智能、信息安全、數字內容等領域進行佈局，資本作用進一步發揮。數字內容方面，立足內容聚合者和生產者定位，持續打造行業領先內容生態，咪咕視頻、雲遊戲、視頻彩鈴活躍用戶較快增長。金融科技方面，圍繞「和包」品牌，快速拓展信用購業務、理財業務、供應鏈金融並實現增長，超級SIM卡、數字身份應用、數字貨幣應用研究取得積極進展。

促進注智賦能，基礎能力鞏固夯實

基礎網絡

公司目前正處於轉型發展和5G網絡建設的關鍵節點，一方面我們要專注為CHBN融合發展以及下一步5G持續領先奠定基礎，另一方面也要加強投資管控，優化投資結構，以最合理的資源投入滿足競爭發展需求，保證投資效益。公司加快提升基礎網絡能力，增強網絡競爭優勢，積極打造5G精品網絡，面向家庭寬帶、傳輸網、數據中心、國際設施等進一步夯實能力，有力支撐業務發展。與之同時，強化雲計算統籌規劃，加大雲能力建設力度，努力打造雲網一體新型基礎設施，積極推動網絡雲化、智能化轉型。截至2020年底，公司擁有全球最大4G精品網絡，建成全球規模最大的5G SA網絡；基站總數達514萬個；傳輸綫路長達1,994萬皮長公里，國際海纜帶寬能力持續增強；NFV正式進入規模商用，雲專網、IP專網率先引入SDN技術，實現行業領先。

2020年公司各項資本開支合計約人民幣1,806億元。2021年公司將發揮共建共享優勢，前瞻佈局、精準投入，持續提升網絡競爭力，預計資本開支合計約為人民幣1,836億元，主要用於建設5G精品網絡、打造雲化基礎設施、支撐CHBN業務發展、提升智慧運營水平等方面，其中包括5G相關資本開支約人民幣1,100億元，所需資金主要來自經營活動現金流。

智慧中台

為適應新型增長模式要求，圍繞「積澱能力、支撐發展、注智賦能」定位，公司已初步構建了具有運營商特色、中國移動特點的「業務+數據+技術」智慧中台，形成AaaS(能力即服務)服務體系。截至2020年底，智慧中台第一階段27個場景完成上綫，其中，業務中台積澱客戶、訂單、產商品等15類領域中的近百項能力。數據中台彙聚全網價值數據，存儲超過230PB，沉澱8000多個數據模型。AI、區塊鏈、容器雲等技術中台能力初見成效。支撐精準營銷、精細服務、精益網運、精確管理落地穩步推進，有效促進數智化運營。

強化市場營銷，客戶滿意度持續提升

產品鍛造

公司進一步深化產品管理運營機制，制定「五位一體」產品管理評價體系，強化全生命周期管理。對全網產品進行系統梳理，按照平台入口型、規模收入型、5G制高點等分類管理，分別制定產品發展目標，推動重點產品量質並重發展。其中，5G消息完成八大區基礎業務平台建設及用戶割接，完成統一消息平台數據建設，行業消息模塊正式上線運營；和彩雲業務實現了個人雲和家庭雲的有機融合，做到「面向客戶一朵雲」，累計上線86個版本，關鍵性能測評超越頭部競品；移動認證已接入應用超1.5萬款，主流應用覆蓋率達85.5%，日均認證次數超14億次，各項指標均位居行業第一。

品牌運營

公司全面開展品牌體系規劃，圍繞「重運營、優傳播、全過程、全覆蓋」，持續優化全球通、動感地帶、神州行三大品牌運營模式，充分利用5G發展的契機，賦予三大品牌新的內涵、新的價值，支撐客戶精準運營、精準維繫，提高價值、增強粘性。構建全球通「禮遇+產品+服務+生態」頭等艙運營體系，強化客戶尊享感和獲得感，提升全球通品牌影響力，全球通客戶規模突破1.7億。立足產品創新，深度貼合年輕客群訴求，積極探索圈層運營，明星聯名卡、M-Zone通行證、5G盲盒等業務發展態勢喜人。打造神州行「親民接地氣、放心可信任、精明自豪感」的新定位，全面開展客戶積分體系重構。

渠道轉型

為更加快捷高效的響應客戶需求、實現高質量發展，公司加快渠道轉型，著力構建多觸點、數字化、全覆蓋的新型營銷服務體系，推進線上線下雙向引流，滿足客戶多場景一站式數字消費需求。一方面，加快線下渠道連鎖化運營轉型和效能提升，營業廳佈局進一步優化；提升線上渠道銷售能力，線上銷量佔比持續提升；打造泛終端全渠道銷售聯盟，建設「雲貨架、雲商盟、雲中台」，實現全產品融合、全渠道融通、全平台融智，提升運營效率和銷售能力。另一方面，全力推進網格化運營，優化網格運營的責權利機制，截至2020年12月底，全國所有地市公司均開展了網格化運營。得益於渠道轉型的有效推進，2020年銷售費用佔收比進一步下降。

客服建設

公司始終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加快構建「三全」服務體系，服務能力和服務質量穩步提升，服務價值不斷彰顯。打造10086智能化綜合服務門戶，不斷提升面向客戶的觸點服務體驗。持續建設數據融合、能力融通、服務融智的「新一級客服系統」，充分利用大數據技術，客戶服務更精準、更主動。深入推進滿意度提升「領先工程」、客戶權益保護「陽光行動」、投訴效能提升「削峰行動」，客戶感知明顯改善。深入打造「滿意服務365」活動品牌，創新開展「優質服務體驗季」活動，客戶口碑顯著提升。2020年，公司手機上網、資費套餐、家寬上網等客戶滿意度持續提升，焦點問題客戶投訴明顯下降。

2021年重點

2021年，圍繞「推進數智化轉型、實現高質量發展」的主線，公司將全力以赴做好以下四個方面的工作：

一是加快建設信息「高速」，打造品質一流新型基礎設施。大力構建以5G為中心的數字化、智能化融合設施，暢通經濟社會信息「大動脈」。堅持集約高效，推動網絡規模邁上新臺階；深化融合創新，推動網絡性能邁上新臺階；加強運維管理，推動網絡體驗邁上新臺階。

二是創新運營信息「高鐵」，以高質量供給創造新需求推動新發展。拓展信息服務新場景、新產品、新業態，不斷引領和創造線上化、智能化、雲化需求，增加企業價值。深化CHBN全向發力、融合發展，打牢價值經營基礎。鍛造頭部平台型產品，豐富價值經營載體。提升營銷服務水平，創新價值經營手段。構建開放合作生態，拓展價值經營空間。

三是全力推進智慧中台構建，提升數智化轉型支撐水平。堅持「一個智慧中台」原則，完善頂層設計，強化系統統籌推進。持續彙聚共性能力，技術中台形成新興能力規模化應用示範，數據中台實現數據向資產、資本轉變，業務中台沉澱、共享、複用標準化業務能力。豐富對內支撐場景，開展對外能力共享。

四是持續深化改革創新，激發高質量發展內生動力。全面推進深化企業改革三年行動實施方案落實落地，系統實施治理、用人、激勵等三項機制改革，持續優化「管戰建」組織運營體系，扎實推進重點改革項目落地落實，加強科技創新塑造發展新優勢。





財務概覽



面對新冠肺炎疫情衝擊、經濟社會數字化轉型加速以及行業與跨界競爭挑戰，2020年公司繼續推進落實創世界一流「力量大廈」戰略部署，堅持穩中求進，深化改革創新，加快轉型升級，經營業績穩健增長。

	2020年	2019年	變化
營運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768,070	745,917	3.0%
通信服務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695,692	674,392	3.2%
銷售產品收入及其他(人民幣百萬元)	72,378	71,525	1.2%
EBITDA(人民幣百萬元)	285,135	295,967	-3.7%
EBITDA率	37.1%	39.7%	-2.6pp
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107,843	106,641	1.1%
股東應佔利潤率	14.0%	14.3%	-0.3pp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5.27	5.21	1.1%

公司著力推進降本增效，強化全員、全要素、全過程成本管控，盈利能力繼續保持國際一流運營商領先水平，持續為股東創造價值。

營運收入

2020年，公司營運收入達到7,681億元(如未特別註明，本財務概覽金額均以人民幣列示)，比上年增長3.0%，其中通信服務收入6,957億元，比上年增長3.2%。公司大力推進「5G+」計劃，深化基於規模的價值經營，積極開拓數字經濟新藍海，推動CHBN全向發力與融合發展，實現全年通信服務收入持續增長。

語音業務收入

公司語音業務收入繼續呈下滑趨勢，全年語音業務收入為788億元，比上年下降11.1%，總通話分鐘數較上年下降6.0%。

數據業務收入

公司數據業務收入為5,970億元，比上年增長5.7%，佔通信服務收入比達到85.8%，比上年提升2.0個百分點。

公司堅持基於規模的價值經營，深化「連接+應用+權益」融合發展，全年無線上網業務收入為3,857億元，比上年增長0.2%，繼續保持增長。短彩信業務收入為295億元，比上年增長2.9%。

公司強化基於規模的智慧家庭運營，堅持品質為先，提升「裝維營服」一體化服務水平，寬帶客戶保持良好增長。有線寬帶收入達到808億元，比上年增長17.4%，持續保持較高增長勢頭，佔通服收入的比重逐年提升。

公司加快推進業務轉型升級，DICT、物聯網等政企業務實現快速增長，「魔百和」等家庭增值業務也保持了較高增速。全年應用及信息服務收入突破千億達1,010億元，比上年增長22.4%，對通信服務收入的增長貢獻達2.7個百分點，發展態勢良好，推動整體收入結構進一步優化。

銷售產品收入及其他

受ICT設備及其他智能終端銷售帶動，銷售產品收入及其他為724億元，比上年增長1.2%。公司終端銷售業務主要服務於通信主業拓展，利潤貢獻較低。

營運支出

公司積極推動低成本高效率運營，著力推進降本增效，強化全員、全要素、全過程成本管控，不斷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實現了較好的成本管控。同時，公司不斷優化資源投入結構，努力平衡好短期經營業績和長期發展的關係，保持良好的盈利水平。

2020年，營運支出為6,553億元，比上年增長3.6%，營運支出佔營運收入比重85.3%。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化
營運支出	655,336	632,768	3.6%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206,424	175,810	17.4%
折舊及攤銷	172,401	182,818	-5.7%
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	106,429	102,518	3.8%
銷售費用	49,943	52,813	-5.4%
銷售產品成本	73,100	72,565	0.7%
其他營運支出	47,039	46,244	1.7%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為2,064億元，比上年增長17.4%，佔營運收入比重為26.9%。增幅較大的原因一方面為5G網絡、數據中心等規模擴大，電費較快增長；另一方面面向智慧家庭、DICT業務及智慧中台建設等轉型投入增加。2020年原口徑鐵塔服務費為443億元，比上年增長6.9%。

折舊及攤銷

折舊及攤銷為1,724億元，比上年下降5.7%，佔營運收入比重為22.4%。下降的部分原因為2020年公司4G無綫資產折舊年限由5年調整為7年。

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

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為1,064億元，比上年增長3.8%，佔營運收入比重為13.9%。公司持續調整和優化用工結構，加大對5G、AI/CDN研發人才及政企、新興市場經營人才的投入，為公司的改革創新及轉型發展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撐。同時，疫情期間社會保險減免政策對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也有一定節約效應。

銷售費用

銷售費用為499億元，比上年下降5.4%，佔營運收入比重為6.5%。在保證必要的市場營銷力度下，公司加快推進渠道轉型，提升線上銷售能力，持續提升營銷資源使用效率。

銷售產品成本

銷售產品成本為731億元，比上年增長0.7%，佔營運收入比重為9.5%，主要為銷售產品收入增長推動。

其他營運支出

其他營運支出為470億元，比上年增長1.7%，佔營運收入比重為6.1%。2020年，公司大幅增加研發費用投入，加強技術攻關與核心能力建設，為公司發展注智賦能。

盈利水平

2020年，公司持續推進提質增效，提升股東價值，盈利水平繼續保持行業領先。營運利潤為1,127億元，比上年下降0.4%；EBITDA為2,851億元，比上年下降3.7%；EBITDA率為37.1%，比上年下降2.6個百分點。得益於收入的穩定增長和較好的成本管控，2020年股東應佔利潤為1,078億元，比上年增長1.1%，股東應佔利潤率為14.0%。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化
營運利潤	112,734	113,149	-0.4%
其他利得	5,602	4,029	39.0%
利息及其他收入	14,341	15,560	-7.8%
融資成本	2,996	3,246	-7.7%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收益	12,678	12,641	0.3%
稅項	34,219	35,342	-3.2%
股東應佔利潤	107,843	106,641	1.1%

資本結構

公司財務狀況繼續保持穩健。2020年底，資產總額為17,279億元，負債總額為5,751億元，資產負債率為33.3%。

公司一貫堅持審慎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償債能力雄厚，實際利息保障倍數為44倍。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變化
流動資產	579,743	529,866	9.4%
非流動資產	1,148,139	1,099,374	4.4%
資產總額	1,727,882	1,629,240	6.1%
流動負債	517,274	462,067	11.9%
非流動負債	57,836	59,884	-3.4%
負債總額	575,110	521,951	10.2%
非控制性權益	3,856	3,516	9.7%
股東應佔權益	1,148,916	1,103,773	4.1%
總權益	1,152,772	1,107,289	4.1%

資金管理和現金流

公司一貫堅持穩健審慎的財務政策和嚴格的資金管理制度，努力保持健康的現金流水平，通過高度集中的投融資管理，確保資金安全與完整；同時，公司持續加大資金集中管理力度，合理調度資金，充分發揮資金規模效益。

2020年，公司現金流狀況持續健康，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為3,078億元，投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為1,881億元，融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為823億元，自由現金流為1,271億元，比上年增長55.6%。2020年底，公司現金及銀行結存餘額為3,348億元，其中人民幣資金佔96.9%，美元資金佔0.9%，港幣資金佔2.1%。穩健的資金管理和健康的現金流為公司持續健康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化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307,761	247,591	24.3%
投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188,106	64,206	193.0%
融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82,252	64,901	26.7%
自由現金流	127,127	81,713	55.6%

債信評級

目前，本公司的債信評級等同於中國國家主權評級，為擁有標普A+/前景穩定和穆迪評級A1/前景穩定，體現公司雄厚的財務實力、良好的業務潛力和穩健的財務管理得到了市場的高度認可。



Tree leaf

« «

Photosynthesis

Photosynthesis is the process by which plants and other organisms use light energy to convert carbon dioxide and water into glucose and oxygen. This process is essential for life on Earth as it provides the primary source of energy for most ecosystems. The process occurs in the chloroplasts of plant cells, where light energy is captured by chlorophyll and used to drive the chemical reactions of photosynthesis. This process is a key component of the carbon cycle and plays a vital role in maintaining the balance of the atmosphere.

可持續發展報告

本公司始終堅持在實現自身可持續發展的基礎上，盡己所長、主動履責，為經濟、社會、環境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2020年，公司統籌疫情防控與轉型發展，一方面全力做好疫情防控「三個保障」，始終保持通信暢通、服務不停、支撐有力，另一方面積極發揮信息技術和數據要素的放大、疊加、倍增作用，為社會整體可持續發展開闢新路徑、注入新動能。

加快數智基建賦能百業

本公司堅持高質量發展，努力建設好信息「高速」、運營好信息「高鐵」，創造共享價值，推動經濟可持續發展。公司全力推進以5G為代表的新型基礎設施建設，構建數智化合作生態，加速推動5G與人工智能、物聯網、雲計算、大數據、邊緣計算等技術融合創新，引領和滿足客戶需求，持續催化信息技術與實體經濟、虛擬經濟的「化學反應」。截至2020年底，已建成了全球規模最大的5G網絡，為全國所有地級市、部分縣城及重點區域提供5G服務，為客戶提供全新的數字化生活體驗；同時攜手合作夥伴推出行業應用龍頭示範項目，涵蓋智慧工廠、智慧交通、智慧城市、智慧醫院、智慧教育等方方面面，為生產生活的豐富場景注智賦能。

推進以人為本包容可及

本公司堅持以人為本，關愛支持員工成長，聚焦脫貧攻堅、普遍服務、應用鴻溝等關鍵領域，為弱勢群體提供公平發展機會，推動社會可持續發展。實施「新動能能力提升」一攬子計劃，支持員工技能重塑、實現轉型成長；持續開展「暖心工程」「幸福1+1」等活動，改善基層工作環境、促進員工工作生活平衡，在疫情期間為員工提供防疫特殊補貼。創新「網絡+」扶貧模式，累計助力13個縣12個鄉1,786個村摘帽、幫扶108萬貧困人口脫貧，連續三年在中央單位定點扶貧考核中獲最高等級評價，連續兩年榮獲全國脫貧攻堅獎。「藍色夢想」項目累計培訓12.8萬餘名中西部農村中小學校長，愛「心」行動累計為確診的6,574名貧困患兒提供了免費手術救治。公司還通過10086熱線老年客戶直入人工服務、上門服務、老年信息技術課堂等多種方式，縮小應用鴻溝，促進數字紅利普惠共享。

助力保護地球生態永續

本公司積極助建生態文明，將環境保護融入組織機理，探索自身、產業、社會有機統一的節能減排路徑，推動環境可持續發展。公司連續14年實施「綠色行動計劃」，協同產業相關方開展網絡節能實踐與節能技術研發，持續提升氣候變化應對能力，助力推進碳達峰、碳中和。2020年，「綠色行動計劃」實現節電25.1億度，單位電信業務總量綜合能耗較上年下降17.6%，自身節能減排成效顯著。深入應用節能分級標準、推廣綠色包裝，持續帶動行業綠色低碳循環發展。創新信息化解決方案，為環境治理與生態保護提供支持，支撐建成了國內首個亞洲象保護及監測預警體系，成為信息技術助力生物多樣性保護的創新示範。公司也成為唯一一家連續五年獲得CDP全球應對氣候變化「領導力」級別的中國內地企業。

可持續發展管理

中國移動母公司自2008年設立企業社會責任(CSR)指導委員會(2016年更名為可持續發展指導委員會)起，建立並不斷完善決策—組織—實施的三層CSR管理體系，形成策略、執行、績效、溝通管理四大工作模塊的工作閉環，構建覆蓋全員、全過程的社會責任履行長效推進機制。



關於本公司2020年可持續發展的更多詳細信息，敬請參閱《中國移動2020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一貫的目標是努力提升企業價值，確保公司的長期持續發展，為股東帶來良好的回報。為此，公司秉承誠信、透明、公開、高效的企業管治原則，採納了一套完善的企業管治架構和措施，並針對優良企業管治政策措施所涉及的主要相關方：股東、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管理層及員工、內部審計、外聘核數師和其他利益相關方（包括客戶、社群、同業者、監管機構等），逐步建立完善一系列政策體系、內控制度以及管理機制和流程。

此外，作為一家在香港和紐約兩地上市的公司，本企業管治報告亦對本公司企業管治制度與美國公司應遵循的紐約交易所上市規則有關企業管治規定的主要差異作出披露。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由董事會（「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能並制訂職權範圍書、企業管治原則和架構。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內，本公司已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守則條文，但以下事項除外：

- (i) 本公司與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訂立特定服務年期的服務合約。本公司所有董事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所有被委任的董事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及
- (ii) 於2019年10月11日，李躍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的職務，隨後首席執行官的職位一直空缺。於2020年8月13日，董昕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各項原則嚴格規範董事會、各委員會以及公司內部的職能工作流程。中國移動遵守或超越《企業管治守則》原則的主要範疇載列如下：

- ✓ 公司董事會超過三分之一人數（於2020年12月31日，8位董事中佔4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 披露董事所持有的權益，確認其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 ✓ 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和成員名單載於公司網站和香港交易所網站。
- ✓ 所有董事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且具備商業管理、會計及財務管理、法律及監管、人工智能及科研等專業資格和/或專長。
- ✓ 每年為董事和管理人員安排合適的培訓。
- ✓ 董事每年披露其所擔任職位的公眾公司或組織的情況。

- ✓ 連續十四年同步出版年報和《可持續發展報告》，提供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在多方面超越了《香港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要求。
- ✓ 就股東週年大會發出超過20個工作日的通知。
- ✓ 公司主要執行人員和主要財務人員每年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美國證交會」）提交聲明，管理層亦每年向公司提交聲明，作出個人承擔、確認已遵守一系列主要的風險管理和內控制度。
- ✓ 審核委員會每年對公司風險管理及內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評估，並公佈評估結果。
- ✓ 公司及其運營子公司設有內審部，對公司及子公司各業務單位開展獨立的內部審計工作。

股東

本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由所有股東擁有。最終控股股東是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該公司間接持有本公司約72.72%的已發行總股數，餘下約27.28%由公眾人士持有。2020年，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無任何變動，其全文已載於公司和香港交易所的披露易網站。

股東權利

依據本公司《章程》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規定，持有要求所須投票權利的股東可：(1)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請求動議決議；(2)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3)建議於股東大會選舉退任董事以外的其他人士為本公司董事。上述有關股東權利的詳細要求和程序已在公司網站登載。

股東可以書面向董事會提出查詢，遞交至本公司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60樓的註冊辦事處（「註冊辦事處」），交公司秘書收，並提供足夠的聯繫資料，以便有關查詢可獲適當處理。另外，股東也可以在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提問環節向公司提出意見和建議。

I. 於股東週年大會請求動議決議

本公司每年舉行一次股東大會，作為其股東週年大會，通常於五月舉行。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15條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動議決議的請求可由下列股東提交：

- (i) 任何不少於有權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的所有股東的總表決權四十分之一（1/40）的該等股東；或
- (ii) 不少於50名有權在該要求所關乎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決議表決的股東。

請求書須陳述決議之內容，並須經全體請求人簽字，遞交至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交公司秘書收：

- (i) 如屬須就決議發出通知的請求書，在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前至少六個星期；或
- (ii) （如在上述時間之後送抵本公司的話）該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發出之時。

II. 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任何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繳足股本二十分之一(1/20)且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該等股東，可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566至568條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在有關請求書上註明會議的目的，由請求人簽署，遞交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交公司秘書收。

III. 在股東大會上建議選舉退任董事以外的其他人士為董事

若股東希望在股東大會上建議選舉退任董事以外的其他人士為董事，必須將一份關於該事項的書面通知遞交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並交公司秘書收。該書面通知須述明該建議董事人選的全名，並包括該人士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要求的詳細履歷，且須經該股東簽字。一份經由該建議董事人選簽署的表明其願意出任董事之意向的書面通知亦須遞交至本公司。遞交上述書面通知的期限不得少於7天，而該期限的起始日期不得早於股東大會通知寄發日期，且截止日期不得晚於股東大會召開日期前7天。

要求公司就建議的決議案有關事項向股東發出股東通函或在股東大會上提呈關於其他事宜的決議案，須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第580條所載的規定及程序。

股東價值與溝通

本公司一貫的原則就是努力創造價值，為股東帶來良好回報。本公司相信，本公司同業領先的盈利水準和健康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將對未來發展提供充足支援，同時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財政年度		每股基本股息 (港幣)	每股特別股息 (港幣)	每股總股息 (港幣)
2020	末期 ¹	1.760	—	3.290
	中期	1.530	—	
2019	末期	1.723	—	3.250
	中期	1.527	—	
2018	末期	1.391	—	3.217
	中期	1.826	—	
2017	末期	1.582	—	6.405
	中期	1.623	3.200 ²	
2016	末期	1.243	—	2.732
	中期	1.489	—	

¹ 尚待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² 上市20週年紀念特別股息每股3.200港元。

為確保本公司與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並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成效。本公司設有「投資者關係部」，專門負責向股東及投資人士提供所需資訊、資料和服務，與股東及投資人士和其他資本市場參與人士保持積極的溝通，令股東及投資人士充分瞭解公司運營和發展狀況。

我們通過多個正式渠道向股東報告公司的表現和業務情況，尤其是年報和中報。在按照有關監管規定公佈中期業績、全年業績或重大交易時，公司一般都會安排進行投資分析師會議、新聞發佈會和投資者電話會議等，向股東、投資者和公眾闡釋有關業績和重大交易，聆聽他們的意見並解答他們的提問。除此之外，公司主動按季度披露未經審核的若干主要營運及財務數據，並在公司網站按月份公佈每月淨增客戶數，適時為股東、投資者和公眾人士提供額外資料，便利他們瞭解本集團的經營情況，並提高本集團的透明度。

公司與投資者保持密切溝通，通過投行會議、一對一會面、電話會議等多種形式與投資者進行交流互動，及時向資本市場傳遞公司經營狀況。2020年內共參與投資者大會22場、日常投資者會面126次，共會見投資者1,196人次。本公司將繼續努力提升投資者關係工作。

公司十分重視股東週年大會，重視公司董事和股東之間的相互溝通，因而在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都致力於就股東的提問進行詳細的回答和說明。本公司於2020年5月20日在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香港萬豪酒店會議廳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以下為會議討論的主要事項及相關決議案所獲贊成票數的比率：

1. 省覽及考慮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書(贊成票比率為99.9883%)；
2. 宣佈派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贊成票比率為99.8768%)；
3. 重選王宇航先生連任為執行董事(贊成票比率為99.0754%)；
4. 重選周文耀先生及姚建華先生連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贊成票比率為95.4053%和99.0607%)；
5. 重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集團的核數師，分別負責香港財務報告及美國財務報告事宜，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贊成票比率為99.6514%)；
6. 一般性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購回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之股份(贊成票比率為99.8878%)；
7. 一般性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數目的20%之額外股份(贊成票比率為83.7018%)；
8. 按被購回股份之數目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會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之一般性授權(贊成票比率為83.9245%)；
9. 批准及採納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及相關事宜(贊成票比率為88.5833%)。

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獲通過。本公司於該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0,475,482,897股，此乃給予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沒有股東需要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放棄表決權。本公司股份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投票表決的結果除了在會議上宣佈外，亦在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在公司和香港交易所的披露易網站上公佈。

股東日誌

下表列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對股東的暫定重要日期，該等日期可能根據實際情況作出更改，敬請股東留意本公司不時刊發的公告。

2021年股東日誌

3月25日	宣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全年業績及末期股息
4月7日	2020年年報載列於公司和香港交易所網站
4月8日	2020年年報寄發股東
4月29日	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
5月下旬	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末期股息
8月中旬	宣佈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中期業績及中期股息(如有)
9月下旬	派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中期股息(如有)

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制訂本集團整體戰略方針和目標、設定管理目標、監督公司的內部控制和財務管理、監管管理層的表現、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有關企業管治職權範圍書已載於本公司和香港交易所的披露易網站)；而公司業務的日常運作則由董事會授權公司管理層進行管理。董事會按照制訂的董事會常規(包括有關匯報及監管程序)運作。

董事會目前共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楊杰先生(董事長)、董昕先生(首席執行官)、王宇航先生及李榮華先生(財務總監)擔任執行董事，由鄭慕智博士、周文耀先生、姚建華先生及楊強博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已在公司網站和香港交易所的披露易網站上公佈。所有董事的簡介載於本年報第7頁至第11頁及本公司網站。

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議、董事會審議及批准後，董昕先生的職務調整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自2020年8月13日起生效；李榮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自2020年10月15日起生效。本公司與董先生和李先生均無訂立特定服務年期的服務合約，董先生和李先生均將根據本公司《章程》的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適時輪值告退及重選。

董事會最少每季度及需要時召開會議。董事須在董事會會議審議任何動議或交易時，申報其涉及的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並在適當情況下迴避表決。於2020年，所有執行董事因同時擔任中國移動集團公司行政職位，因此他們均已自願迴避表決有關批准持續關連交易之董事會表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內，董事會共召開了5次會議，所有董事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慕智博士	5	5	4	2	1
周文耀先生	5	5	4	2	1
姚建華先生	5	5	4	2	1
楊強博士	5	5	—	—	1
執行董事					
楊杰先生(董事長)	5	—	—	—	1
董昕先生 ³ (首席執行官)	5	—	—	—	1
王宇航先生	4	—	—	—	1
李榮華先生 ⁴ (財務總監)	2	—	—	—	—

³ 董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自2020年8月13日起生效。

⁴ 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自2020年10月15日起生效。

本公司董事均親身、通過視頻或電話會議形式出席董事會會議和各委員會會議。2020年，本公司董事會主要工作包括：審議年度業績、中期業績、股息、持續關連交易、公司戰略規劃、年度投資情況報告、董事會成員調整、可持續發展報告、採納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和相關《香港上市規則》條文等。此外，董事會以書面決議案審議通過公司季度業績。本公司由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能，並制訂及檢討其職權範圍書、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等，該職權範圍書可在公司網址瀏覽下載。2020年，董事會就公司企業管治報告進行了討論。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2013年9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在考慮董事會的組成架構時，會根據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要考慮不同的多元化因素，包括專業經驗及資歷、區域及行業經驗、教育及文化背景、技能、行業知識及聲譽、對適用於集團的法律及法規的知識、性別、種族、語言能力及服務任期等。在就董事的任命及再次任命作出推薦時，公司的提名委員會應對多元化政策予以考慮，並持續地監督政策的執行情況。

2019年，董事會採納了股息政策，列明有關宣佈、支付及派發股息時適用的原則及指引，其中包括：在建議或宣佈股息時，公司應允許股東分享其利潤同時維持充足現金量以滿足其日常營運資金及長期可持續發展的要求，並應考慮本集團之實際財務表現、業務策略及營運，未來對資金需求及投資需要、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影響之經濟狀況及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以及其他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因素等。

為確保本公司董事個人信息有任何變更情況能夠及時披露，本公司已與各董事設置特定溝通渠道。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關係。公司為董事及管理層購買了責任保險，並每年檢討有關條款。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慕智博士、周文耀先生、姚建華先生和楊強博士的獨立性確認函，亦對他們的獨立性表示認同。董事會認為他們不單可以完全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一切責任，亦將繼續在各董事委員會發揮作用並作出貢獻，他們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本公司及整體股東的利益。

董事已向公司披露其在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或機構或附屬公司擔任職務的情況，其在過去三年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務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7頁至第11頁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所有董事已遵守有關董事培訓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內，本公司向全體董事及管理層（包括於2020年內獲委任的李榮華先生）提供了有關美國近期監管動態的合規培訓。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於2020年12月31日，除了在本年報第66頁之董事會報告中所披露的權益外，董事並無持有任何其他本公司證券的權益。公司並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確認在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董事須就製備本公司帳目負責。公司已收到董事對其編製財務報表責任的確認，以及核數師有關發表其申報責任的聲明。有關核數師須就財務報表中核數師報告的責任請參閱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第73頁至第77頁。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目前下設三個主要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全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經由董事會委任和授權，各委員會按照其職權範圍書進行運作。上述各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書已全文載於本公司和香港交易所的披露易網站上，亦可以書面向公司秘書索取。

審核委員會

成員：

所有現任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姚建華先生(主席)、鄭慕智博士、周文耀先生和楊強博士，擁有包括財務、會計和法律的專業資格，並且擁有多年財務、法律、監管、人工智能和/或商業管理經驗。

主要職權和職責：

審核委員會可獲董事會授權調查其職權範圍內的活動，並可獲授權向任何僱員索取其所需的任何資料，亦可聽取外界法律或其他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公司支付。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外聘審計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審計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審計師辭職或辭退的問題；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審計師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就外聘審計師提供非審計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監察公司的財務報表及公司年度報告及帳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如適用)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監管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等。

2020年主要工作：

2020年審核委員會舉行了5次會議，各委員的會議出席率見本年報第51頁表格；2020年與公司的外聘核數師開會4次，其中2次與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的會議沒有執行董事出席。

2020年度審核委員會的主要工作包括：

- ✓ 審議通過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年度業績、董事會報告書、財務概覽等；
- ✓ 審議通過本公司向美國證交會提交的2019年度20-F表年度報告；
- ✓ 審議通過本公司向美國證交會提交的2019年衝突礦物報告；
- ✓ 審議通過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等；
- ✓ 審議通過外聘核數師審計費用及審計費用預算；
- ✓ 審議通過信息披露機制評估報告；
- ✓ 審議通過內部控制測試報告；
- ✓ 審議通過2020年內部審計項目計劃及外聘費用預算；
- ✓ 審議通過2020年風險評估報告；
- ✓ 審議通過2019年度會計及財務報告體系評估報告；
- ✓ 審議通過持續關連交易；
- ✓ 審議通過2019年公司有關法律法規遵守情況的報告；及
- ✓ 審議通過內審部各項專項報告。

2020年，審核委員會已完成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建設和執行情況的有關檢討，並已確認履行本身的職權和責任。

薪酬委員會

成員：

所有現任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鄭慕智博士(主席)、周文耀先生和姚建華先生。

主要職責：

薪酬委員會負責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因應董事會所訂的公司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及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絡人不得參與釐定其自己的薪酬；就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的薪酬、激勵機制和其他股權計劃等方面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就董事會向股東發出的有關董事酬金週年報告中(如適用)的內容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每年就股東應否獲邀請在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審批董事會在薪酬報告中(如適用)所載的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等。

2020年主要工作：

2020年薪酬委員會舉行了4次會議，主要工作包括：

- ✓ 考慮和批准董事職務調整，及新委任董事的薪酬和其他聘用條款；
- ✓ 審議通過高級管理層年度考核指標目標值及實際完成值；及
- ✓ 審議通過採納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提名委員會

成員：

所有現任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周文耀先生(主席)、鄭慕智博士和姚建華先生。

主要職責：

提名委員會負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等。

2020年主要工作：

2020年提名委員會舉行了2次會議，審議通過董事職務調整及委任。

董事薪酬、任免與輪換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負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薪酬結構分為基本年薪、績效年薪、任期激勵收入三個部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則部分根據其經驗和市場水平，並考慮其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工作繁重程度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2020年的薪酬表現請參閱本年報第107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1。

本公司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一經收到有關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人選的履歷(或相關詳情)後，根據上述標準評估該人選以決定該人選是否適合擔任董事職位。其後，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推薦委任合適的人選擔任董事職務(如適用)。在評估及甄選董事職位人選時，應考慮以下標準：

- 品德及操守；
- 資歷，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戰略相關之專業資歷、技能、知識及經驗，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下的多元化考慮；
- 《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委任獨立董事的要求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列明之有關獨立性之指引人選是否具有獨立性；
- 人選可為董事會的資歷、技巧、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等方面帶來的貢獻；
- 履行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職責而投入足夠時間的意願及能力；及
- 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不時可就董事提名及繼任規劃而採納及/或修訂的其他符合本公司業務及繼任規劃的考慮因素。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得全面就任的須知，以確保他們對公司的運作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瞭解其本身的責任、公司上市地的上市規則、適用的法律及本公司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職責。新任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重選。每名董事應至少每三年一次輪值告退及重選。

2020年董昕先生的職務調整和李榮華先生的提名和任命，亦已按照相關政策進行。經董事會建議，董先生將繼續收取由本公司股東批准之董事袍金每年180,000港元，李先生將收取由本公司股東批准之董事袍金每年180,000港元。服務不足一年的，上述袍金按服務時間比例支付。董先生和李先生之酬金均由董事會參考其職務、責任、經驗及當前市場情況等而釐定。董先生和李先生均已自願放棄其上述袍金。

管理層及員工

公司管理層及員工的主要責任是執行董事會的策略和方針，管理公司的日常運作，並維持公司價值觀和企業文化。公司主要執行人員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分工都有所不同，分別載於本年報第7頁至第11頁及本公司網站的董事和高管人員簡介中。

公司為管理層及員工提供明確的原則和指導方針，闡明全體員工應堅守正道、遵守法規，並要求和提供不同類型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包括網上學習及把握各種信息、參加管理人員專業發展計劃，以及出席有關專題的簡報會議等。該等原則和指導方針涵蓋所有營運範疇。

《職業操守守則》

為了鼓勵誠實道德的行為，防範錯誤行為，公司根據《索克斯法案》的要求，於2004年通過了適用於本集團首席執行官、財務總監、副財務總監、助理財務總監以及其他高級職務的職業操守守則。根據該守則，如發生違反守則的情況，本公司經與董事會協商，將採取適當的防範或懲戒性措施。該守則已作為公司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20-F表年報之附件提交美國證交會，也可於本公司之網址瀏覽及下載。

管理體系

公司定有嚴格的重大事項集體決策制度，規範決策行為。建立健全監督制約機制，開展效能監察工作，加強對採購招投標等重點領域和關鍵環節合法合規風險的排查和監督，發現並逐步解決管理中存在的問題。督促本集團內各級公司誠信經營、健康發展，創造優良業績，維護股東合法權益。

公司持續推進各項管理制度優化和業務流程改進。在風險管理方面，完善「年初風險評估—季度風險監控—中期風險評價—年度回顧評價」的閉環管理流程，建立重大經營風險事件報告工作機制，保障各項風險防控措施的有效執行，守住不發生重大風險的底線。2020年，公司基於2020-2022年戰略規劃綱要和內外部發展形勢，從國家層面、通信行業以及數位化服務市場等領域開展形勢研判，評估重大風險5項，並制定24項應對措施，主要風險得到不同程度的改善和控制，各項風險的實際影響程度均低於年初預判水準，全年未發生重大經營風險事件。

在建立健全合規管理方面，公司制定有《反商業賄賂合規指南》，主要境外機構結合所在地法律和監管政策制定本單位反商業賄賂合規指南或手冊，向員工詳細說明什麼是商業賄賂、如何辨別賄賂行為、遇到賄賂情況如何處理等信息。2020年，公司著力提升合規管理效能，管理層定期召開專題會議研究審議公司合規管理報告和合規指南，提出合規管理體系建設和合規風險防控要求。聚焦5G新基建、攜號轉網、供應鏈安全、信息安全、市場營銷、知識產權等重點事項，持續強化合規前置審查和風險分析提示。新編製《基層網格化改革合規指南》、《基層網格運營合規指南》和《基層網格化運營網信安全合規指引》，發佈網格化經營典型訴訟案例解析，為一線經營管理人員提供合規指引，支撐重大改革依法合規開展。公司及其運營子公司面向全體員工組織開展各類合規專題培訓，並在公司網上大學設立「合規護航」學習專區。

在廉政建設方面，持續構建與完善教育、防控、懲治、問責「四位一體」的反腐敗工作體系，開展市場經營、工程建設等重點領域專項整治活動，形成6個方面12類重點問題整治任務，按照自查自糾、監督檢查、整治整改、成果運用4個時間節點，有力有序推進專項整治工作，強化業務部門防控預警能力。公司積極開展員工反腐培訓和教育，並將反腐教育拓展至供應商，簽署廉潔承諾協議。2020年，我們積極組織微信廉潔課堂、廉潔知識競賽等各類學習教育活動11,951場，覆蓋47.26萬名員工，實現了管理層教育覆蓋率達100%、員工教育覆蓋率達98.62%的目標。

公司設有郵政信箱、電子郵箱、專線電話、工作現場、CEO信箱等舉報方式，鼓勵員工和公眾舉報監督，並依法保護舉報人的權益，對舉報事項、受理舉報情況以及與舉報人相關的資訊予以保密。

內部審計

公司內部審計通過運用系統化和規範化的審計程序和方法，對公司各項業務活動、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的適當性、合規性和有效性進行獨立、客觀的確認並提供諮詢服務，協助改善公司治理、風險管理和控制過程的效果，旨在增加公司價值，改善公司運營，促進公司持續健康發展，服務公司戰略目標的達成。

公司及其運營子公司設有內審部，對公司及子公司各業務單位開展獨立的內部審計工作。內審部主管每年四次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並由審核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作出報告，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對內部審計工作進行具體指導。內審部定期向管理層報告審計工作，管理層對內審資源和權限予以充分保障，部署和督促審計發現問題的改進工作。內審部在執行職務時，可不受限制地查閱各業務單位相關業務、資產紀錄及接觸相關人員。

內審部搭建了公司內部審計範圍框架，每年開展風險調查，基於風險調查結果制定內部審計項目滾動規劃和年度審計計劃，並與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檢討及議定年度審計計劃及資源運用。內審部年度審計計劃涵蓋財務審計、內部控制審計、信息系統審計、風險評估等類型工作。財務審計對公司財務活動及財務信息的真實性、準確性、合規性和效益性，以及公司資金、資產的管理和使用情況進行審查和評價；內部控制審計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設計有效性和執行有效性進行審查和評價，並按照《香港上市規則》下之《企業管治守則》、美國《索克斯法案》第404條及中國內地相關監管要求，每年組織開展對公司總部及各子公司與財務報告和非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進行測試，涵蓋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等所有重要方面，並分別在中期及年度向管理層和董事會報告，為管理層出具內部控制評估報告提供保證；信息系統審計對公司的信息系統、信息技術應用、信息安全及其相關的內部控制和流程進行審查與評價。同時，內審部按公司管理層或審核委員會的要求或根據需要進行特設的項目及調查工作。此外，在不損害獨立性的前提下，內審部亦會根據公司管理層要求及業務部門需要，利用審計資源和審計信息，為公司決策和經營管理活動提供管理建議或諮詢服務。

內審部針對各項審計中的發現提出改進建議，並要求相關公司管理層承諾和明確改進的計劃、方法及時限。內審部定期對審計建議的落實情況進行跟進，確保相關公司改進計劃能得到執行。

2020年，公司緊密圍繞創世界一流「力量大廈」發展戰略開展審計工作，有效利用技術優勢克服疫情對審計工作的影響，創新審計模式和組織方式，全面實施「遠端+現場」審計新模式，有效防範化解重大風險；聚焦重要成本費用、收入保障、IDC業務、系統管控等重點領域實現審計廣覆蓋，提升審計整改成效，在推動國家政策和公司戰略落地、服務公司降本增效、助力管理水平提升等方面積極發揮審計職能作用顯著。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定期聽取公司內部審計組織體系建設、人力資源配備和資歷、員工培訓、年度審計計劃及預算等管理工作及審計工作成果的匯報。2020年，重點審議了各審計項目主要發現問題和整改情況，對審計重點、問題整改、隊伍建設等提出具體指導意見，確保內部審計職能有效發揮。

2021年，內部審計工作將全面落實上級監管要求，緊密圍繞公司戰略轉型新任務，持續完善內部審計體制機制，統籌各級審計監督力量；以護航、釘釘、畫像、築基為目標，精準定位審計項目，高質量開展審計工作；狠抓審計整改成效，加強責任追究，加強監督協同；以打造行業領先的審計信息化標杆為目標，進一步加強智慧審計能力建設；積極發揮「衛士、醫士、謀士」作用。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2020年外聘核數師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和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分別負責香港財務報告及美國財務報告事宜。外聘核數師為本集團提供的主要審計服務包括：

- ✓ 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合併財務資料；
- ✓ 審計本集團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各子公司的年度財務報表；及
- ✓ 審計本集團2020年12月31日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外聘核數師除了為本集團提供以上審計服務外，亦提供《索克斯法案》第404條許可範圍內並獲公司審核委員會預先審批的其他非審計服務工作。

有關外聘核數師為本集團提供的主要審計服務和其他非審計服務工作的類別及費用如下(詳細內容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7內)：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審計費用 ⁵	111	109
非審計費用 ⁶	12	5

⁵ 包括根據《索克斯法案》第404條的要求，對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進行審計的費用。

⁶ 包括提供稅務合規及諮詢服務、風險管理及合規諮詢服務、績效改進與業務流程優化及其他諮詢服務。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公司審核委員會負責並每年定期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以合理保障公司的合法經營、資產安全，以及業務上使用或向外公佈的財務數據正確可靠。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審核委員會已完成檢討有關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方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確保公司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員工所受培訓課程、有關預算等是足夠的。基於上述檢討，我們認為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有效及足夠的。

本公司管理層每年均向審核委員會匯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建設和執行情況，包括中期評估匯報和全年度評估匯報，接受審核委員會的指導和監督。2020年，公司已取得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確認。

建立和維持足夠的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是公司管理層的責任。本公司採用美國COSO《企業內部控制－綜合框架》(2013版)的標準框架，按照《索克斯法案》第404條的規定，遵循香港交易所《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公司完善了常態化的內部控制管理機制，建立了一套嚴格的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體系。

本公司建立了自上而下的分層級風險評估機制，依靠公司層面的戰略層風險評估(重大風險評估)、經營層風險評估(重大項目專項風險評估)和操作層風險評估(流程風險評估)，協助管理層及時掌握風險管理信息，做出科學合理的決策。在風險評估的基礎上，建立了「內控頂層制度－內控專業制度－內控操作指引」的三層級內控管理制度，將控制要求擴展到市場、生產、管理等全流程，並力求從業務視角出發，聚焦高風險領域和管理重點，促進內控要求融入日常業務活動。同時，本公司依靠責任到人以及將內控要求固化到IT系統中的方式強化內控執行，並通過自查、管理層測試、外部審計等多層次、內外結合的監督檢查，有效提升了內控制度的執行效率和效果。

依據本公司管理層作出的評估，公司管理層認為，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確屬有效，並可對財務匯報工作的可靠性，以及就匯報目的並按照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財務報表的工作，作合理的保證。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會統一領導和管理，公司管理層履行相關職責。本公司已對信息披露控制制度的有效性進行了評估，並認為，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合理保證該信息披露控制制度能夠有效執行。

信息披露及內幕消息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和美國證券法下所須履行的責任，本公司自2003年起實施信息披露內控制度和流程，並成立信息披露委員會，成員包括董事長、首席執行官、財務總監，以及各主要職能部門負責人。董事會授權信息披露委員會全面負責公司日常的對外信息披露的組織及協調工作，促使公司及時、合法、真實和完整地進行信息披露，確保公司的優良企業管治和透明度，並儘快妥善回復投資者、證券分析師和媒體的查詢，防止公司股價因市場錯誤信息引起波動。

任何部門或人員如違反信息披露流程及內控制度，導致公司對外信息披露失誤，或違反信息披露相關法律法規，公司將在適當的情況下追究有關當事人的責任。信息披露委員會成員、內審部及各相關部門負責人、各子公司領導每年均就其信息披露責任作出書面聲明並承擔個人責任。

公司內審部每年對信息披露內控制度的有效性和執行情況進行審計，並出具審計報告供公司管理層及審核委員會進行評估。據此，公司主要執行人員和主要財務人員根據美國證券法要求，每年對公司的20-F表年報做出書面聲明並承擔個人責任。信息披露委員會可以根據公司執行信息披露內控制度的實際情況和有關法律的發展情況，經公司管理層批准後，對該制度做出適當修改。修訂後的制度及章程均發集團各部門及各公司傳閱。

本公司非常重視內幕消息的管理。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等規定，公司制定了《中國移動內幕信息管理辦法》，對公司董事、管理層及員工進行公司股票有關交易或行使公司期權時所涉及和掌握的內幕消息的使用和責任進行了規範，實施禁售期，明確保密要求，並要求內幕消息知情人簽署保密承諾書，嚴禁未經授權使用機密或內幕消息獲利，預防違反法律法規及公司紀律。一般情況下，已獲授權的公司發言人只澄清及解釋已向市場發佈的信息，以避免泄露任何未對外公佈的內幕消息。對外進行訪談前，該等發言人將向公司有關部門求證披露信息有關的任何疑問。

本公司企業管治制度與美國公司應遵循的紐約交易所上市規則有關企業管治規定的主要差異

本公司作為一九三四年美國證券交易法案(經修訂)第3b-4條下定義的外國私有發行人，可不完全遵從紐約交易所上市規則中適用於美國本土公司的有關企業管治的規定，而被允許遵循所在地有關企業管治的要求。因此，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在一些方面異於紐約交易所上市規則中適用於美國本土公司的有關企業管治的規定。

根據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11款規定，本公司執行的企業管治與美國公司應遵循的紐約交易所所有關規定的主要差異披露如下：

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01款要求上市公司董事會大部分成員必須為獨立董事。本公司作為一家香港上市公司，應遵守《香港上市規則》中要求公司的董事會須有至少三分之一成員為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本公司目前八名董事中有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且，《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獨立性標準也與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的規定不同。

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03款要求上市公司須定期安排僅由非執行董事參加的會議。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7條，香港上市公司的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2020年，公司安排了2次只有審核委員會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的會議，沒有執行董事出席。

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04款要求上市公司提名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制定其職權範圍書，列明委員會的目的及責任，包括向上市公司董事會提出有關企業管治指引的制定和建議等。本公司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07款要求，如果上市公司任何審核委員會成員同時在三家以上上市公司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上市公司董事會須決定該等同時在多家上市公司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的事宜不會損害該成員在該上市公司審核委員會工作的效率和能力，並須對該決定作出披露。根據適用的香港法律，本公司不須作出該等決定。

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10款要求上市公司須制定及披露適用於董事、管理層及所有員工的商業操守及道德準則。《香港上市規則》中沒有類似要求，但本公司已按照《索克斯法案》的要求採納了適用於主要執行人員、主要財務人員、主要會計人員或行使類似職責人員的職業道德操守準則。

紐約交易所上市公司手冊第303A.12(a)款要求上市公司之首席執行官須每年向紐約交易所聲明其是否不知曉公司存在違反紐約交易所企業管治上市標準的情況。根據適用的香港法律，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則不需作出該等聲明。

企業管治實踐的不斷演進

公司將一如既往緊密跟進國際上先進管治模式的發展、以及相關監管格局的發展和投資者的要求，定期檢討及加強企業管治措施和實踐，確保公司在管治方面履行責任的水平不斷提升，滿足股東期望，確保公司的長期持續發展。

人力資源發展

2020年，人力資源工作以落實中國移動「力量大廈」戰略部署為主線，以組織轉型、隊伍升級、機制改革和資源盤活為工作重點，著力實施領導力提升、用工結構調整、核心人才激勵、轉型期賦能和網格化運營等關鍵工作，著力構建支撐公司戰略轉型的人力資源管理模式，強化疫情防控資源支持和員工關愛，推動各項人力資源政策落地見效，為創建世界一流企業提供堅強的組織保障和人才支撐。

持續優化人才資源佈局。推動政企、市場、網路等領域改革，壓縮傳統領域人員規模，牽引人才佈局優化；嚴控員工數量上限值管理；盤活存量資源，加強人才隊伍結構優化工作指導，優化CHBN、大數據、雲計算、IT等轉型領域標準職位設置，加快推動人員向5G+AICDE等轉型領域遷移，持續提升數字化新型人才佔比；放大增量效應，嚴格審核所屬單位人員招聘方案，嚴把人員學歷和專業入口關，提升新招聘員工中IT/CT/DT類背景人員佔比。

持續深化激勵機制改革。堅持業績導向，建立人工成本總量分配彈性機制，根據所屬單位業績和考核完成情況，差異化下達激勵資源，鼓勵所屬單位作超額貢獻；重啟公司新一輪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首期授予全集團9,914位激勵對象，合計授予約3.06億股股票期權；建立人才「特區」激勵機制，實施「百舸爭流」計劃，圍繞5G+AICDE重點領域，選取百個核心攻關項目，組建項目團隊，實施激勵約束並重的契約化管理，對達成約定業績目標的團隊實施市場高競爭力的薪酬激勵，進一步強化核心骨幹人才激勵；完成首批集團級首席專家選聘，並建立業績承諾機制，強化高端技術人才選用，激發人才隊伍活力。

持續促進人員能力轉型重塑。深入實施公司「新動能能力提升」一攬子計劃，立足全員知識賦能，面向市場人員開展「全員CHBN知識賦能行動」，支撐「四輪」全向發力；面向各級管理人員、全體技術人員開展「全員知識賦能行動」，提升中台建設能力；立足核心人才技能重塑，面向雲改、5G技術人才系統開展培訓，依託實訓基地實施首批現場實訓，推動解決核心能力短板問題；立足一線人員能力提升，開展以效能提升和合規管理為主要內容的網格化運營系列培訓，萃取基層最佳實踐，全方位加強一線隊伍培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全人謹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呈覽。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內地的三十一省、自治區、直轄市及香港提供移動通信和有關服務。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

本集團在本財政年度的收入主要來自提供移動通信服務而產生的收入。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來自五個最大客戶的綜合收入並不超過本集團2020年度收入總額的30%。

本集團的採購額主要包括網絡設備採購額、網絡運營及支撐服務以及網間互聯結算等有關的付款。本年度的最大供應商採購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17%。五個最大供應商共佔本集團2020年採購總額的37%。本集團自其他供應商的採購額相對於本集團的採購總額來說並不重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份數目者)概無在這五個最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附屬公司及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本集團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於2020年12月31日的詳情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0和附註21內；而本公司各附屬公司的董事名單已載於本公司網址。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和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政狀況載於第78頁至第149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內。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已採納股息政策。在建議或宣佈股息時，本公司應允許股東分享其利潤同時維持充足的現金量以滿足其日常營運資金及長期可持續發展的要求。在不違反本公司章程細則及一切適用法律與法規的前提下、並經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以下因素，董事會有酌情權向本公司股東提議、宣佈及派發股息：

- 本集團之實際財務表現；
- 本集團之業務策略及營運，包括未來對資金需求及投資需要；
- 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影響之經濟狀況及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及
- 其他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因素。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76港元，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1.53港元，全年股息合計每股3.29港元。公司高度重視股東回報，將綜合考慮盈利能力和現金流狀況，保持2021年全年每股派息平穩，力爭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同業領先的盈利水平和健康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將對未來發展提供充足支持，同時為股東創造良好回報。

捐款

本集團在年度內作出的捐款合計人民幣76,449,383元(2019年：人民幣83,766,086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年度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內。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內。

儲備

本集團在年度內的儲備變動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在年度內的儲備變動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內。

董事

本財政年度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楊杰(董事長)

董昕

王宇航

李榮華(於2020年10月15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慕智

周文耀

姚建華

楊強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99條，李榮華先生的任期可持續至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其有資格獲得重選並願膺選連任。另外，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95條，楊杰先生、董昕先生及楊強博士將在即將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並願膺選連任。

擬在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進行重選的董事(「重選董事」)的簡歷載於本報告第7至第9頁。除於該簡歷中披露外，重選董事在過去三年內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此外，除簡歷中披露外，重選董事與本公司之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重選董事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

所有重選董事的服務合約並無特定服務年期，而每位重選董事將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重選。每位重選董事享有由董事會建議並由本公司股東批准之董事袍金每年180,000港元，服務不足一年的，董事袍金按服務時間比例支付。楊杰先生、董昕先生、李榮華先生及楊強博士已自願放棄其年度董事袍金。重選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務、責任、經驗及當前市場情況等而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1內。

重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終止而須作出賠償(一般法定賠償除外)的未到期服務合約。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並無其他與重選董事重選有關的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或其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

董事在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利害關係

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年終時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有效且令本公司董事或與本公司董事有關連之實體以前或現時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利害關係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第159條，每名董事或其他高級人員因其履行職務或進行與履行職務有關之其他活動而招致或產生之所有債務(受限於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有權獲得從本公司資產中撥付彌償。此外，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人員購買責任保險。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和債權證的權益及持有股份的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的詳情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	身份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總發行 股份數目 百分比*
鄭慕智	實益擁有人	300,000	0.00%

* 根據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20,475,482,897股計算，並調整至小數後兩位數字。

除本文所披露外，概無任何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2020年12月31日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任何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中所載之權益或淡倉，或任何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通知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之權益。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

除下述披露外，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任何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本公司的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0年5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批准採納本公司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該計劃」）。有關該計劃的詳情，請參閱下文各段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14日有關「建議採納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通函。

目的

該計劃旨在(1)進一步完善本公司治理結構，建立健全員工與股東、投資者及本公司的利益均衡機制；(2)建立股東、本公司與員工的利益共享、風險共擔機制，促進本公司業績提升和長期穩定發展；及(3)有效吸引、激勵和保留本公司核心骨幹員工，支撐本公司戰略轉型和長遠發展。

激勵對象範圍

激勵對象原則上限於本公司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對本公司經營業績和持續發展有直接影響的管理、技術和業務骨幹。激勵對象的評估結果應達到或超越本公司有關績效考核的有關標準。

有效期

除非按該計劃內相關規定提前終止，該計劃的有效期為10年，自2020年5月20日起生效。

授予總量

依據該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授予的股票期權予以行使時發行的普通股總量累計不得超過2,047,548,289股，即批准該計劃之日以及本年報日期的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0%。

除非經股東大會批准，任何一名激勵對象在該計劃的有效期內獲授予的股票期權（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的股票期權）予以行使時所發行及將發行的普通股，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

申請或接納費用

激勵對象就申請或接納股票期權的授予無須支付任何費用。

股票期權的失效及註銷

若與激勵對象有關的任何若干事件（包括但不限於未有效履職或者嚴重失職、瀆職）發生，則其股票期權將自動失效，且董事會應停止授予新股票期權，註銷其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權，並收回其從行使股票期權中獲得的任何收益。

於年內授出之股票期權的詳情

於2020年6月12日，董事會批准向該計劃9,914位激勵對象授予合共涉及305,601,702股本公司普通股的股票期權。於授予當日，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概無激勵對象為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有關授予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2日有關「股票期權激勵計劃項下授予股票期權」的公告。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內，依據該計劃授出之股票期權的詳情載列如下：

授予對象	本公司的員工及人員
所授出股票期權涉及普通股數目：	
— 於2020年1月1日未行權	0
— 於年內授出	305,601,702
— 於年內行權	0
— 於年內失效及註銷	(899,000)
— 於2020年12月31日未行權	304,702,702
授予日	2020年6月12日
行權價格	每股普通股55.00港元(根據公平市場價格原則釐定，定價基準日為授予日)
在緊接授予日之前的收盤價	每股普通股54.75港元
行權有效期	<p>授予日起24個月內，不得行使股票期權；若達到該計劃規定的開放行權條件，授出的股票期權將分三批開放如下：</p> <p>(i) 第一批(佔授出的股票期權的40%)將於授予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開放行權</p> <p>(ii) 第二批(佔授出的股票期權的30%)將於授予日起36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開放行權</p> <p>(iii) 第三批(佔授出的股票期權的30%)將於授予日起4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開放行權</p>
行權有效期結束時間	授予日起10年後
所授出股票期權的價值	<p>每股普通股4.00港元(使用二項式模型並以授予日為計算日期所計算得出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p>

由於二項式模型所採納的多項預期未來表現假設存在主觀性及不確定因素，以及模型本身存在若干內在限制，故此計算方法受到若干基本限制。股票期權價值隨著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量而變動，所使用變量的任何變動或會對股票期權估計公允價值造成重大影響。

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

大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持有股份的淡倉

本公司獲告知，於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的下列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5%或以上：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總發行 股份數目 百分比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i)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移動集團公司」)	-	14,890,116,842	72.72%
(ii) 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移動(香港)集團」)	-	14,890,116,842	72.72%
(iii) 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 (「中國移動香港(BVI)」)	14,890,116,842	-	72.72%

註：由於中國移動集團公司及中國移動(香港)集團直接或間接有權在中國移動香港(BVI)的股東大會上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的投票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移動香港(BVI)的權益被視作及因而列入中國移動集團公司及中國移動(香港)集團的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概無任何其他人士(除了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2020年12月31日在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中所載或任何已另行通知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之權益或淡倉。

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詳細內容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內。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下列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並無超逾其各自的上限：

- 根據本集團繳付予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的租金確認的使用權資產總值並不超逾人民幣57億元而本集團繳付予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的物業管理費用總額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列載的每項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本集團從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收取的租金及物業管理費用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列載的每項適用的百分比率均低於0.1%。就物業租賃所繳付的費用乃按照以下其中一項標準釐定：(i)獨立中介機構評定的價值；(ii)公開渠道獲得的適用市場價格或收費標準；或(iii)出租方或其子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價格，而本集團就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或其附屬公司向第三者承租之後再分租予本集團的物業所繳付的費用，乃按照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或其附屬公司實際應付予該第三者租金，再加上應付稅款而釐定；

- (2) 本公司就向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租賃通信網絡運營資產而支付予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的租賃費並不超逾人民幣50億元。資產租賃費按市場價格釐定。在確定網絡資產租賃費的市場價時，本公司已考慮本公司和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向包括其他運營商在內的獨立第三方支付費用以及從包括其他運營商在內的獨立第三方收取的費用水平。本公司應向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支付的網絡資產租賃費不高於向獨立第三方出租同類網絡資產的費用。而本公司從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收取的總租賃費，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列載的每項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及
- (3) 本集團就向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提供通信設施建設服務而從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收取的服務費並不超逾人民幣30億元。本集團就個別項目對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提供通信設施建設服務，將受公開招標程序規限，而通信設施建設服務的定價將主要基於透過公開招標程序釐定的市場費率，且須遵守適用規章所訂明的相應標準，若個別項目不適用公開招標程序，則採用與公開招標程序所採用者類似的遴選標準及定價機制。

上文第(1)段所指的交易為根據本公司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於2020年1月2日簽訂的2020至2022年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協議（「2020至2022年物業租賃協議」）而進行的交易。本公司已於2020年1月2日就簽訂2020至2022年物業租賃協議及該協議的條款作出公告。2020至2022年物業租賃協議的期限為自2020年1月1日起三年。

上文第(2)段所指的交易乃根據本公司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於2020年1月2日簽訂的2020年網絡資產租賃協議（「2020年網絡資產租賃協議」）而進行的交易。本公司已於2020年1月2日就2020年網絡資產租賃協議作出公告。2020年網絡資產租賃協議的期限為自2020年1月1日起一年。

上文第(3)段所指的交易乃根據本公司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於2020年1月2日簽訂的2020年通信設施建設服務協議（「2020年通信設施建設服務協議」）而進行的交易。本公司已於2020年1月2日就2020年通信設施建設服務協議作出公告。2020年通信設施建設服務協議的期限為自2020年1月1日起一年。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上文第(1)至(3)段所指的交易均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均：

- (i) 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 (ii)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外聘核數師，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3000(修訂)》(Hong Kong Standard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3000 (Revised))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Assurance Engagements Other Than Audits or Reviews of Historical Financial Information)，並參照《實務說明》(Practice Note)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Auditor's Letter on Continuing Connected Transactions under the Hong Kong Listing Rules)，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核數師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載有其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驗結果的無保留意見函件。核數師的函件確認其並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他們認為持續關連交易：

- (A) 並未獲董事會批准；
- (B) 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年報所述的本集團定價政策進行；
- (C) 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持續關連交易的有關協議進行；及
- (D) 超逾在本公司之前發出的公告中所載其各自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上限。

本公司已將核數師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函件副本呈交香港交易所。

就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中不時規定的披露要求，並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交易時所制定的價值及交易條款已依從香港交易所指引信HKEx-GL73-14中所規定的定價政策及指引。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內，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均沒有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表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50頁至第152頁內。

薪酬政策

本集團一向重視人才吸引、激勵、培養和保留，關注薪酬制度的外部競爭性和內部公平性，以及薪酬成本效率，重視薪酬管理與績效管理的相互關係，以繼續保持企業持續發展的競爭能力。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收入由基本工資和績效獎金組成。

員工退休福利

本集團的員工退休福利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內。

公眾持股量

截至本年報日期為止，基於公開予本公司查閱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悉，本公司一直維持《香港上市規則》所訂明之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25日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將不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而建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集團的核數師，分別負責香港財務報告及美國財務報告事宜。相關決議案將在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

附屬公司董事清單

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清單載列於本公司網站。

其他

本年報中「董事長報告書」、「業務概覽」、「財務概覽」及「人力資源發展」章節亦構成本董事會報告書的一部份，請一併參閱。

承董事會命

楊杰
董事長

香港，2021年3月25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78至149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收入確認
-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收入確認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主要會計政策(r)及附註4—營運收入。

我們關注此領域，主要是考慮了以下因素：交易量、IT系統的複雜性、資費和套餐結構的多樣性，以及多項履約義務捆綁安排的複雜性，例如：語音及數據服務套餐、手機和服務捆綁套餐以及客戶積分獎勵，上述領域涉及單獨履約義務的識別和交易對價在各項履約義務間分攤時各項履約義務獨立售價的確定等諸多關鍵判斷和估計。

為回應這一關鍵審計事項，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以下控制測試和實質性程序：

- 測試了包含計費和其他相關支撐系統的IT環境；
- 評估並測試了與收入確認及計量相關內控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 評估了貴集團包括多項履約義務捆綁安排在內等現行及新增業務收入確認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涉及的管理層作出的判斷的恰當性；
- 通過抽樣檢查了管理層單獨履約義務的識別和交易對價在所涉及的多項履約義務間分攤時各項履約義務獨立售價的確定，並測試了各項履約義務收入確認的準確性；
- 通過抽樣檢查客戶合同、客戶賬單、賬單報告和財務記錄，對收入的準確性和真實性執行了實質性測試工作；以及
- 使用電腦輔助審計技術測試計費系統中應收賬款及用戶預存款餘額，並檢查了此類餘額在計費系統和財務賬面上的一致性。

基於所執行的程序，我們認為收入的確認有審計憑證支持且與既定會計政策一致。

關鍵審計事項**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聯營公司權益減值評估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主要會計政策(d)和(j)、附註21－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以及附註42－會計估計和判斷。

貴集團使用權益法對持有的聯營公司權益進行核算。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當這些資產存在減值跡象，貴集團應以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後所得金額孰高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當且僅當資產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減值損失。

於2020年12月31日，貴集團發現其對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浦發銀行」）投資的賬面金額已超過其市值。據此，貴集團對此投資執行了減值評估，基於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出使用價值，確定該投資的可收回金額。根據評估結果，管理層確定該投資沒有減值損失。

我們關注此領域是因為管理層在確定使用價值時涉及主要判斷和估計。

為回應這一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執行了以下程序：

- 評估了管理層減值評估的準備過程、管理層以前年度的經驗以及在評估中的關鍵判斷；
- 評估了基於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的使用價值作為可收回金額；檢查了模型輸入數據及包括增長率、利潤率和貼現率在內現金流量預測中管理層記錄的關鍵判斷和假設，同時考慮了外部證據和以往年度管理層假設和預測實現的準確性；
- 使用了內部估值專家，以協助評估現金流貼現模型及包括貼現率在內的關鍵假設；
- 測試了計算的準確性，並考慮了現金流貼現模型中使用的現金流量的適當性；以及
- 檢查了關鍵假設的敏感性分析，以確定關鍵假設單獨或匯總的不利變動在多大程度上將導致該投資發生減值。

根據所執行的程序，我們認為管理層所作出的關鍵假設和估計有審計憑證支持且與我們的理解一致。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除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之外的所有信息。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周偉然。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營運收入	4		
通信服務收入		695,692	674,392
銷售產品收入及其他		72,378	71,525
		768,070	745,917
營運支出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5	206,424	175,810
折舊及攤銷		172,401	182,818
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	6	106,429	102,518
銷售費用		49,943	52,813
銷售產品成本		73,100	72,565
其他營運支出	7	47,039	46,244
		655,336	632,768
營運利潤		112,734	113,149
其他利得	8	5,602	4,029
利息及其他收入	9	14,341	15,560
融資成本	10	(2,996)	(3,246)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收益		12,678	12,641
除稅前利潤		142,359	142,133
稅項	13(a)	(34,219)	(35,342)
本年度利潤		108,140	106,791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除稅後：			
以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957	(75)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32)	14
以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915)	683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585)	428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106,565	107,841

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107,843	106,641
非控制性權益		297	150
本年度利潤		108,140	106,791
股東應佔總綜合收益：			
本公司股東		106,268	107,691
非控制性權益		297	150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106,565	107,841
每股盈利－基本	14(a)	人民幣5.27元	人民幣5.21元
每股盈利－攤薄	14(b)	人民幣5.27元	人民幣5.18元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20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705,547	674,832
在建工程	16	71,651	67,978
使用權資產	17(a)	65,091	74,308
土地使用權	18	16,192	16,489
商譽	19	35,344	35,343
其他無形資產		7,213	3,475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21	161,811	155,228
遞延稅項資產	22	38,998	32,6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3	1,111	513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24	8,836	10,06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	36,345	28,517
		1,148,139	1,099,374
流動資產			
存貨	26	8,044	7,338
合同資產	4(a)	3,841	5,003
應收賬款	27	38,401	32,694
其他應收款	28	46,647	34,133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8	25,713	26,708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9	1,396	1,350
預付所得稅		1,157	1,27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128,603	114,259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24	2,830	371
銀行存款	30	110,382	130,7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	212,729	175,933
		579,743	529,866
總資產		1,727,882	1,629,240
權益及負債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32	167,990	164,818
應付票據		4,561	2,896
遞延收入	33	79,028	57,82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4	200,952	182,36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9	26,714	21,677
應付所得稅		13,856	9,815
租賃負債		24,173	22,668
		517,274	462,067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2020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非即期		42,460	51,635
遞延收入—非即期	33	8,601	6,861
遞延稅項負債	22	1,668	1,388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07	—
		57,836	59,884
總負債		575,110	521,951
權益			
股本	36(a)	402,130	402,130
儲備		746,786	701,643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		1,148,916	1,103,773
非控制性權益		3,856	3,516
總權益		1,152,772	1,107,289
總權益及負債		1,727,882	1,629,240

第78頁至第149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2021年3月25日批核，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昕

董事姓名

李榮華

董事姓名

第86頁至第149頁的附註屬本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百萬元	資本儲備 百萬元	一般儲備 百萬元	匯兌儲備 百萬元	中國法定 及其他儲備 百萬元	保留利潤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非控制性 權益 百萬元	總權益 百萬元
於2019年1月1日	402,130	(264,723)	72	1,034	347,303	563,483	1,049,299	3,404	1,052,703
2019全年的權益變動：									
本年度利潤	-	-	-	-	-	106,641	106,641	150	106,7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75)	-	-	-	-	(75)	-	(75)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	683	-	-	683	-	683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其他綜合收益	-	442	-	-	-	-	442	-	442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	367	-	683	-	106,641	107,691	150	107,841
上年度核准的股息(附註36(b)(iii))	-	-	-	-	-	(25,059)	(25,059)	(38)	(25,097)
本年度宣佈分派的股息(附註36(b)(i))	-	-	-	-	-	(28,206)	(28,206)	-	(28,206)
轉入中國法定儲備(附註36(d)(iii))	-	-	-	-	1,929	(1,929)	-	-	-
其他	-	-	-	-	48	-	48	-	48
於2019年12月31日	402,130	(264,356)	72	1,717	349,280	614,930	1,103,773	3,516	1,107,289
於2020年1月1日	402,130	(264,356)	72	1,717	349,280	614,930	1,103,773	3,516	1,107,289
2020全年的權益變動：									
本年度利潤	-	-	-	-	-	107,843	107,843	297	108,14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957	-	-	-	-	957	-	957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	(1,915)	-	-	(1,915)	-	(1,915)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其他綜合虧損	-	(617)	-	-	-	-	(617)	-	(617)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	340	-	(1,915)	-	107,843	106,268	297	106,565
上年度核准的股息(附註36(b)(iii))	-	-	-	-	-	(32,169)	(32,169)	(11)	(32,180)
本年度宣佈分派的股息(附註36(b)(i))	-	-	-	-	-	(27,557)	(27,557)	-	(27,557)
轉入中國法定儲備(附註36(d)(iii))	-	-	-	-	1,207	(1,207)	-	-	-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 股票期權的價值(附註35)	-	232	-	-	-	-	232	-	232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其他儲備變動	-	(430)	-	-	-	-	(430)	-	(430)
其他	-	(94)	-	-	21	(1,128)	(1,201)	54	(1,147)
於2020年12月31日	402,130	(264,308)	72	(198)	350,508	660,712	1,148,916	3,856	1,152,772

第86頁至第149頁的附註屬本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經營業務			
除稅前利潤		142,359	142,133
調整：			
— 折舊及攤銷		172,401	182,81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收益)	7	1	(64)
— 物業、廠房及設備註銷和減值	7	1,546	2,975
— 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7	5,084	5,761
— 合同資產減值損失		(62)	—
— 存貨減值損失	7	196	171
— 利息及其他收入	9	(14,341)	(15,560)
— 融資成本	10	2,996	3,24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之股息收入		(1)	(2)
—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收益		(12,678)	(12,641)
— 匯兌淨(收益)/損失		(32)	67
— 股份支付費用		232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業務現金流		297,701	308,904
存貨(增加)/減少		(902)	1,348
合同資產減少/(增加)	4(a)	1,228	(64)
合同成本減少/(增加)	4(a)	1,500	(9,012)
應收賬款增加		(10,812)	(11,981)
其他應收款增加		(585)	(1,364)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538	(3,075)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46)	(780)
客戶備付金(增加)/減少	24	(897)	6,447
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7,896	(3,334)
應付票據增加		829	794
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33	22,943	(3,38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18,584	50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減少		(32)	(107)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4,923	—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入		343,868	284,904
稅項			
—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35,776)	(37,300)
— 已付香港利得稅		(331)	(13)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307,761	247,591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投資業務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款項		(189,577)	(202,365)
購置土地使用權所付款項		(169)	(355)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所付款項		(703)	(2,2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66	423
銀行存款減少		15,008	157,709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不含客戶備付金)增加	24	(335)	(4,503)
已收利息		12,999	11,550
出售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所得款項		417	–
購買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所付款項		(1,346)	(161)
已收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之股息	21	4,362	2,299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114,893)	(161,3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到期	23	103,479	129,505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3	(205)	–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3	500	–
中國移動財務公司提供短期借款及其他投資支出		(34,335)	(11,464)
中國移動財務公司收回短期借款及其他投資收款		16,414	16,810
其他		12	(66)
投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188,106)	(64,206)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融資業務			
已付最終控股公司短期存款利息		(170)	(187)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36(b)	(59,726)	(53,265)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股息		(11)	(38)
收到最終控股公司短期存款	38(a)	26,706	21,637
償還最終控股公司短期存款	38(a)	(21,637)	(10,873)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		(27,346)	(22,175)
支付香港5G頻譜使用費及其利息		(68)	-
融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82,252)	(64,9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37,403	118,48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5,933	57,302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607)	14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	212,729	175,933

重大非現金交易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款項餘額中記錄本年度為添置在建工程而應付設備供應商的金額為人民幣63,817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64,480百萬元)。此外，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租賃負債中記錄本年度為添置使用權資產而確認租賃負債的金額為人民幣16,870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3,219百萬元)。

融資業務產生負債的變動

除收到及償還最終控股公司短期存款(附註29)、支付香港5G頻譜使用費及其利息、租賃負債於租賃期開始日的初始確認以及償還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外，本集團無其他融資業務產生負債的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基本信息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本公司」)於1997年9月3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註冊。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內地及香港提供電信及相關服務(就本合併財務報表而言，中國內地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本公司的直接控制方為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註冊地為英屬維爾京群島)，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為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集團公司」，註冊地為中國內地)。本公司註冊辦公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60樓。

本公司的股份於1997年10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其美國托存股份於1997年10月22日在紐約證券交易所(「紐交所」)上市。

2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已經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各個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和詮釋)而編製。涉及到本集團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各個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是一致的，因此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規定。以下是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b) 編製基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涵蓋本集團以及本集團對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的權益。

本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對於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

所有於2020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經修訂的準則，本集團均已首次採用。採用這些經修訂的準則的詳情載列於附註3。

在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可能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對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報告數額構成影響。這些估計和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和管理層應當時情況認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作出的，其結果構成了管理層在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及時得知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時所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數額。

管理層會不斷審閱各項估計和相關假設。如果會計估計的修訂只是影響某一期間，其影響便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如果修訂對當前和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本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的主要不確定因素，載列於附註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附屬公司和非控制性權益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有控制權的全部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

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由控制開始當日至控制終止當日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合併計算。集團內部往來的結餘及交易，以及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實現利得，會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實現利得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的部分。必要時，子公司的會計政策將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非控制性權益是指附屬公司中並非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享有的權益份額，而本集團並沒有與這些權益的持有人訂立任何可導致本集團整體就這些權益而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義務的額外條款。企業合併時，本集團可選擇按照公允價值或按比例應佔附屬公司可辨認淨資產份額對非控制性權益進行計量。

非控制性權益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的權益項目中，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列示。非控股股東所佔本集團的業績，會按照本年度損益和總綜合收益在非控制性權益與本公司股東之間作出分配的形式，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列示。

對附屬公司不喪失控制權的權益變化被視為權益交易，在合併權益中對控股股東權益和非控制性權益進行調整以反映相應的權益變化，但無需對商譽進行調整，也無需確認相應損益。

對附屬公司喪失控制權將視為對應佔附屬公司權益的處置，因而需確認相應的損益。對於處置後在附屬公司的留存權益，本集團按照其在喪失控制權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該金額可視為對某項金融資產的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或視為對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初始投資成本。

(ii) 獨立財務報表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所列附屬公司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見附註2(j))後入賬。附屬公司之投資回報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基準入賬。

如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股利超過宣派股利期內附屬公司的綜合收益總額，或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在收到此等投資股利時需對附屬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附屬公司和非控制性權益(續)

(iii) 非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

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非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及業務合併入賬。購買子公司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以及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iv) 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

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本集團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的權益合併法之會計處理」，以權益合併法核算共同控制下企業及業務合併。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了合併企業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此共同控制合併發生自合併企業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之日起。

從控制方的角度看，合併企業或業務的資產和負債按照賬面值進行合併。在控制方的權益持續的條件下，當發生共同控制合併時，不確認商譽或者收購方所佔被收購方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淨值的權益超出對價部分的金額。

合併綜合收益表包括自最早呈報日期起或者自合併企業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日起(兩者之間較短)的每一個合併企業或業務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日期。交易成本包括專業費用、註冊費用、向股東提供資料的成本、合併過往獨立的經營時產生的成本或虧損等，就共同控制合併而產生並採用權益合併法入賬的交易成本於其產生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d)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管理不存在控制或共同控制，但有重大影響，但並不屬於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實體。有重大影響是指能夠參與被投資公司的財務與經營決策，但不具有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本集團已對所有合營安排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在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公司，視乎每個投資者的合同權益和義務而定。本集團已評估其合營安排的性質並釐定為合營公司。

本集團對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投資按權益法核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續)

權益法下，投資是先以成本入賬，然後就本集團所佔該被投資方收購當日可辨認淨資產的公允價值的份額超過投資成本的部分調整入賬(如適用)。其後，該項投資的賬面價值將根據收購日後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淨資產份額的變化及相關的減值損失予以調整(見附註2(j))。本集團應享有的被投資方收購日後的稅後業績體現為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的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收益，而本集團應享有的被投資方收購日後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金額體現為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的應佔其他綜合收益。

當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承擔的虧損額超過其所佔權益時，本集團所佔權益便會減少至零，並且不再確認額外虧損；但如本集團須履行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被投資方作出付款則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在被投資方所佔權益是以按照權益法計算投資的賬面金額，以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長期權益為準。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損益，均按本集團於被投資方所佔的權益比例抵銷；但假如未實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這些未實現虧損會即時計入當期損益。必要時，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將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因對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股權投資稀釋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e) 商譽

商譽是指：

- (i) 所轉移對價的公允價值、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本集團原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的公允價值總額；超過
- (ii) 所取得的被收購方的可辨認資產和負債在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淨額部分。

當(ii)超過(i)時，超過部分會即時作為收購中的議價利得計入當期損益。

商譽是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損失後列賬。於企業合併產生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或者由於合併所產生的協同效應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並且每年接受減值測試(見附註2(j))。商譽被分配的每個單位或單位組指在主體內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的最底層次。商譽在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控。

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任何應佔購入商譽均包括在計算出售項目的損益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取得的其他無形資產諸如經營牌照及著作權，以成本減累計攤銷(若有既定預計可使用期限)及減值損失(見附註2(j))後計入資產負債表。有既定可使用期限的無形資產自其可使用時起，按直線法在預計可使用期限與資產合同期限兩者中較短的期間內攤銷計入折舊及攤銷。本集團會每年審閱其他無形資產的可使用期限和攤銷方法。

無既定可使用期限的無形資產無需攤銷。本集團會每年審閱無既定可使用期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期限，以釐定無既定可使用期限的評估結論能否繼續成立。如不成立，則由無既定可使用期限轉為有既定可使用期限的評估變動會自變動日期起，根據上文所載有既定可使用期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政策入賬。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是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見附註2(j))後計入資產負債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包括購入價及將資產送抵營運地點且使其達至營運狀態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成本。當超過現有資產原評估的表現水平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實體時，與已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其後支出便會增加資產的賬面金額。所有其他其後支出則在產生的期間確認為費用。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確認損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是以直線法在以下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已扣除估計殘值)計算：

建築物	8至30年
電信收發機械設備、交換中心、傳輸及其他網絡設備	5至10年
辦公室設備、傢具、固定裝置及其他	3至10年

本集團會每年審閱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及其殘值(如有)。本集團於年內將4G無線資產的折舊年限由5年變更為7年。該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載列於附註15。

(h)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以成本減去減值損失(見附註2(j))入賬。成本包括建築工程的直接成本和在建築及安裝期間資本化的利息支出及匯兌差額。當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需的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這些成本便會停止資本化，在建工程將會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在建工程不計提任何折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租賃

(i) 作為承租人

除土地使用權外，本集團的租賃業務主要包含通信鐵塔租賃、房屋租賃、場地租賃及其他通信設備租賃。租賃合同通常是固定期限合同，一般無續約選擇權。

租賃負債的確認和計量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按照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進行初始計量。租賃付款額包括固定租賃付款額、基於指數或比率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擔保餘值、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時的租賃付款額以及行使終止選擇權預計需支付的款項等。

由於本集團的租賃內含利率通常無法直接確定，本集團採用增量借款利率作為計算租賃付款額現值的折現率。在確定增量借款利率時，由於近期未獲得第三方融資，本集團在考慮租賃期及租賃信用風險的基礎上，對無風險利率進行調整。租賃付款額在本金和融資費用之間進行分攤。本集團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利息，作為融資費用於租賃期內計入損益。

使用權資產的確認和計量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初始直接費用以及復原成本等。使用權資產按照直線法在資產使用壽命與租賃期兩者中較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

其他租賃成本

與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租賃成本按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者小於12個月的租賃。不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觸發該等付款額的條件發生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

租賃現金流分類

本集團償付短期租賃付款額、低價值資產租賃付款額和未計入租賃負債的可變租賃付款額計入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償還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所支付的現金計入融資活動現金流出。

(ii)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收到的經營租賃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收入。為獲取經營租賃所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金額，並在租賃期內按照與租賃收入相同的基礎確認為費用。租賃資產按其性質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非金融資產減值

(i)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審閱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減值，以確定是否有客觀的減值證據。客觀的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注意到的有關以下一宗或多宗虧損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實體出現重大的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無法履行利息或本金的支付；
- 實體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實體構成負面影響的重大變動；以及
- 於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低於成本。

如有任何這類證據存在，減值損失是以該項投資的可收回金額與根據附註2(j)(ii)確認的賬面金額的差額計量。在隨後的會計期間若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額出現正面的變化，根據附註2(j)(ii)，有關的減值損失便會轉回。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日審閱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損失已經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與商譽及無既定可使用期限的其他無形資產有關除外)：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 在建工程；
- 土地使用權；
- 附屬公司的投資；
- 使用壽命確定的其他無形資產。

如果出現任何這類跡象，便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就商譽和無既定可使用期限的其他無形資產而言，不論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存在，本集團也會每年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後所得金額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能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的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續)

— 確認減值損失

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確認減值損失，並計入當期損益。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損失會作出分配，首先減少已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合)的任何商譽的賬面金額，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單位組合)內其他資產的賬面金額；但資產的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後所得金額或其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 轉回減值損失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如果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額出現正面的變化，有關的減值損失便會轉回；但商譽的減值損失不會轉回。

所轉回的減值損失以假設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損失而應已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轉回的減值損失在確認轉回的年度內計入當年損益。

(k) 存貨

存貨是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額入賬。成本是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的貨品採購成本。可變現淨值參考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物品的收益或管理層按當時市場情況作出的估計釐定。

在出售存貨時，這些存貨的賬面值計入銷售產品成本。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減值或虧損期間確認為支出。因可變現淨值增加引致存貨的任何減值轉回在轉回期間沖減列作支出的存貨額。

(l)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或已轉移，且本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分類

本集團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與相關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下述類別：

- 以攤餘成本計量，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計量

在初始確認時，對於不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以其公允價值加上可直接歸屬於獲得該項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進行初始確認。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交易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 (i) 本集團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是指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其中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及利息的支付。該金融資產的利息以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利息收入。因終止確認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當期損益，並與匯兌損益一同計入其他利得。減值損失計入其他營運支出。
- (ii) 對於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本集團將其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一經作出，不得撤銷。當該投資終止確認後，公允價值利得和損失後續不得轉入當期損益。當本集團有權獲得由這些投資產生的股利支付時，計入當期損益。
- (iii) 資產不滿足以攤餘成本計量或未指定/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時，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並在產生的期間內以淨值列示於利息及其他收入。

減值

本集團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的預期信用損失進行了前瞻性評估。本集團對於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採用簡化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於初始確認時確認預期存續期的損失。

對於其他以攤餘成本計量，於報告開始日與截止日，信用風險均較低的債務工具，本集團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採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長。

金融資產在沒有合理的可收回預期時被註銷。當借款或應收款項被註銷後，本集團將繼續嘗試收回逾期應收款項，收回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m)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按可無條件獲得的對價金額進行初始確認，其他應收款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受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均按初始成本減去相關減值損失(見附註2(l))進行後續計量。

(n)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三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定期存款及現金、銀行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和高流動性的投資，這些投資可以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較低，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本集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受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均按初始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p)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主要包括累計已收或應收合同客戶對價超過累計確認收入部分所確認的合同負債。合同負債主要包含向客戶收取的通常不會返還的預付服務費用、客戶積分獎勵計劃(「積分計劃」)中未兌換的積分獎勵以及未使用的遞延流量。

(q) 帶息借款

帶息借款按公允價值減去應佔交易直接成本後初始確認。初始確認後，帶息借款以攤餘成本列賬，而成本初始確認的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異，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和費用，均以實際利息法於借款期內計入損益。

(r) 與客戶合同的收入確認

本集團主要通過與客戶簽訂可取消的月度合同或通常需繳納預付款且/或存在提前離網罰金的固定合約期合同，向客戶提供語音、數據和其他通信服務，並向客戶銷售通信相關的產品。

對於本集團提供的通信服務(如語音及數據業務)、通信相關產品(如手機)、客戶積分獎勵及/或其他促銷產品/服務，若客戶可以從這些服務或產品中獲益，且本集團轉讓這些服務或產品的承諾是可以單獨識別的，則本集團將其識別為單獨的履約義務。收入根據本集團轉移所承諾的履約義務給客戶時，有權獲取且在合同中明確規定的交易對價來衡量，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交易對價一般在合同中明確規定且不含重大融資成分。本集團可能就通過第三方代理商獲取的部分通信服務客戶合同，向其支付現金補貼。這些現金補貼通過代理渠道最終補貼給客戶，視為支付給客戶的對價，從而沖減交易對價。

當對一項服務或商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收入具體確認方式如下：

- (i) 每項履約義務的收入於本集團將承諾的服務或商品轉移給客戶時，即完成履約義務時確認。一般情況下，當電信服務提供至客戶過程中，客戶獲得對服務的控制權，本集團確認收入；於產品轉移至客戶時點，客戶獲得產品的控制權，本集團確認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與客戶合同的收入確認(續)

- (ii) 對於提供包括服務、產品及/或客戶積分獎勵的多項履約義務合同，本集團基於相對獨立售價將交易對價分配至每項履約義務。產品及服務的相對獨立售價主要基於可觀察的銷售價格。若獨立售價不可直接觀察時，本集團基於可合理獲取的所有信息並最大限度地使用可觀察數據估計獨立售價。積分的獨立銷售價格根據其公允價值確定。每項履約義務的收入於承諾的服務或產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
- (iii) 本集團通常在服務及產品轉移給客戶前控制該服務和產品。在某些情況下，本集團在考慮合同的主要責任、銷售定價和存貨風險等因素後，決定是否作為主要責任人或代理人。如果在產品或服務轉讓給客戶前，本集團評估認為未獲取控制權，則本集團作為履行履約義務的代理人，收入按照預期有權收取的佣金或手續費淨額確認。

本集團存在預付費及後付費的產品和服務。合同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產品或服務而有權向客戶收取對價的權利相關，且於報告日本集團未獲得無條件收款權。後付費合同中，當確認的銷售產品或提供服務收入金額與已收到或應收客戶對價存在差異時，產生合同資產。當服務已提供且賬單開具時，合同資產被重分類為應收賬款。當在向客戶提供合同中承諾的產品及服務前，本集團若已收到對價，則產生合同負債。合同負債列示在合併資產負債表的遞延收入中。合同資產與合同負債根據其各自收回或結算的期間區分流動和非流動部分。合同資產的非即期部分在其他非流動資產中列示。

為取得合同而發生的增量成本，主要包括應付第三方代理商的銷售佣金，如果預期可收回，按照與客戶合同取得成本相關的產品或服務向客戶轉移方式相同的基礎在預期合同存續期內攤銷，並計入銷售費用。在實際應用中，如果攤銷期限不超過一年，則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為取得合同產生的資本化增量成本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同履約成本是指本集團已發生的與履行通信服務合約直接相關、但不屬於其他會計準則範圍的成本。如果預期可收回，按照與客戶合同履約成本相關的產品或服務向客戶轉移方式相同的基礎在預期合同存續期內攤銷，並計入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基於攤銷期限，合同履約成本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

(s)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在產生時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年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本年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計入當期損益，但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確認為權益項目的，則其相關稅項分別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或權益。

本年稅項是按本年度應稅收入根據已執行或在資產負債表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產生。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告目的下的賬面值與這些資產和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也可能因未使用可抵扣虧損和未使用稅款抵減產生。

除了某些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遞延稅項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稅利潤)都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稅利潤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性差異而產生的數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預計轉回的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可抵扣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性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使用抵扣虧損和未使用稅款抵減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是否預期在能使用可抵扣虧損和未使用稅款抵減的同一期間內轉回。

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暫時性差異產生自以下例外情況：初始確認的商譽；不影響會計或應稅利潤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如屬業務合併的一部分則除外)；以及與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相關的暫時性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轉回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轉回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及並非很可能在將來轉回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遞延稅項以已執行或在資產負債表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為基礎，按預期實現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的期間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進行折現。

本集團會在每個報告期間末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如果預期不再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利潤以利用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便會相應減少；但是如果日後又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稅利潤，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所得稅(續)

本年稅項和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本年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本年稅項資產抵銷本年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以分別抵銷本年和遞延稅項負債：

- 本年稅項資產和負債：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結算該負債；或
-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這些資產和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徵收所得稅滿足以下其中一項：
 - 同一應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稅實體。這些應稅實體計劃在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結算或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實現當年稅項資產和結算當年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結算該負債。

(u) 準備及或有負債

當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預期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以及有關金額可以可靠估計時，本集團便會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的負債計提準備。如果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所需支出的現值計列準備。

如果經濟利益流出並非很可能，或是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作為或有負債披露，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如果本集團的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被披露為或有負債，但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v)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期供款退休計劃

薪金、年度花紅、帶薪年假、假期旅遊津貼、定期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及非貨幣福利成本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計提。如屬遞延付款或結算，而其影響可能很大，則這些金額會以現值列示。

本公司及在香港註冊的附屬公司按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規定作出的強積金供款。該等供款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僱員均參與由當地政府機關管理的定期供款退休計劃。附屬公司需要按僱員薪金成本的固定比率向有關計劃作出供款。除上述當地政府的定期供款退休計劃外，附屬公司同時參與本集團推行的退休計劃，此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的保險公司管理，並按員工基本工資的一定比率或按此計劃之條款供款。本集團向有關計劃作出的供款在其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僱員福利(續)

(ii) 補充退休福利

除參加由地方政府組織的固定供款的社會保險外，本集團根據政府相關要求向滿足一定條件的退休員工提供其他補充退休福利。在該計劃下，本集團按照一定標準每年向退休員工發放或報銷一定的醫療補貼等。本集團將該計劃下的未來支付義務折現後確認為負債，並計入損益。因精算假設變化等而重新計量該項負債而產生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iii) 股份支付

授予僱員的認股權按公允價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中的資本儲備亦會相應增加。公允價值是在授予日以二項式點陣模型計量，並考慮認股權授予條款。如果僱員須符合生效條件才能無條件地享有認股權附帶的權利，在考慮到認股權會否生效的可能性後，將認股權的估計公允價值總額於生效期間確認。

本公司會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審閱授予期內預期授予的認股權數目。已於以往年度確認的累積公允價值的任何調整會計入當期損益；但如果原來的僱員支出符合確認為資產的條件，便會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的調整。已確認為支出的金額會在授予日作出調整，以反映所給予認股權的實際數目(同時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的調整)。權益金額在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認股權獲行使(轉入股本)或認股權到期(直接撥入保留利潤)時為止。本公司藉以向附屬公司僱員授予認股權的股份支付交易，應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列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增加，並在合併報表中抵銷。

(iv) 合約終止補償

合約終止補償僅當在本集團根據正式、具體，且不大可能撤回的計劃終止僱員合約或因僱員自願遣散而作出此等補償時確認。

(w) 研究與開發費用

本集團的開發費用當符合資本化條件時予以資本化，其他研究與開發費用於產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x) 借貸成本

與購置、建設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並計入相關資產的成本。其他借貸成本在發生期間計入當期損益。

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成本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和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符合條件的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y)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大部分企業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為本集團大部分企業經營所在地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本集團採用人民幣作為編製此合併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也是人民幣。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幣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與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的外幣匯率換算。匯兌損益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資產與負債按交易日的幣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資產與負債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外幣匯率換算。

境外企業的業績按與交易日的幣匯率相近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資產及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的外幣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確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並單獨在權益的匯兌儲備部分中累計核算。處置境外企業時，與該境外企業有關的累計外幣報表折算差額會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本集團下屬境外企業的現金流量均按於現金流量日與幣匯率相近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z) 關聯方

(a) 一名個人或其近親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如果該個人：

- (i) 能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能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b) 一個實體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如果該實體符合以下任一情況：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內的成員(即每個母公司、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附屬均互相為關聯方)；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為該集團成員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且另一實體為該集團成員)；
- (iii) 一個實體與另一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公司，且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為本集團或為本集團關聯方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附註2(z)(a)中描述的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或
- (vii) 附註2(z)(a)(i)中描述的一名個人對該實體構成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一名個人的近親是指預期他們在與實體的交易中，可能會影響該名個人或受其影響的家屬。

(aa)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是本集團可賺取收入及產生費用的商業活動的組成部分，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是以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的以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為目的的內部財務報告為基礎而確定。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已被認定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在所呈列的年度內，由於本集團僅從事電信及相關業務，因此本集團整體作為一個經營分部。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經營業務於中國內地進行，所以沒有列示地區資料。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以外的資產及由中國內地以外的活動所產生的營運收入均少於本集團資產及營運收入的5%。

(ab) 股利分配

向本公司股東分配的股利在股利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按適當)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政策的修訂

下列經修訂的準則於本集團2020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執行且適用於本集團：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1「財務報表列報」(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差錯」(修訂)－重要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企業合併」(修訂)－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修訂)，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39「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修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金融工具：披露」(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修訂

上述於2020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經修訂或修改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並沒有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準則及經修訂的準則，該等新準則及經修訂的準則於本集團2021年1月1日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本集團亦無提前採用(附註43)。管理層正評估以上準則的影響，並將在日後財務報告期間按要求採用相關準則。

4 營運收入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通信服務收入		
語音業務	78,782	88,624
數據業務		
－短彩信業務	29,485	28,648
－無線上網業務	385,679	384,999
－有線寬帶業務	80,808	68,835
－應用及信息服務	101,038	82,543
其他	19,900	20,743
	695,692	674,392
銷售產品收入及其他	72,378	71,525
	768,070	745,917

本集團營運收入主要為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其餘營運收入金額不重大。收入確認政策載列於附註2(r)，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主要在一段期間內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營運收入(續)

(a) 與客戶合同相關的資產

本集團確認了如下與客戶合同相關的資產：

	註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合同資產	(i)	5,401	6,567
減：即期部分		(3,841)	(5,003)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非即期部分		1,560	1,564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的合同成本	(ii)	14,487	15,987
與客戶合同相關的其他非流動資產		16,047	17,551

註：

(i) 合同資產的變動：

	合同資產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賬面總額：		
於1月1日	6,883	6,831
履行履約義務帶來的增加	6,948	6,886
轉出至應收賬款	(8,185)	(6,834)
於12月31日	5,646	6,883
減值準備：		
於1月1日	(316)	(342)
本年變動	71	26
於12月31日	(245)	(316)
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5,401	6,567

於2020年12月31日，合同資產主要包括由於終端捆綁銷售業務產生的合同資產人民幣2,607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6,019百萬元)以及由於提供系統集成及工程服務等產生的合同資產人民幣2,794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548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 營運收入(續)

(a) 與客戶合同相關的資產(續)

註(續)：

(ii) 合同成本的變動：

	合同成本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於1月1日	15,987	6,975
增置	18,534	24,149
本年攤銷	(20,034)	(15,137)
於12月31日	14,487	15,987

合同成本主要包括應付第三方代理商的銷售佣金及提供通信服務的合同履約成本。

(b) 合同負債詳情

合同負債列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的遞延收入中。合同負債的變動如下：

	合同負債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於1月1日	57,431	62,812
期初餘額在本年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53,802)	(56,409)
本年其他變動淨額	76,050	51,028
於12月31日	79,679	57,431

(c) 未完成履約義務的長期合同

本集團尚未完成的履約義務主要與通信服務相關。本集團一般按月度或其他固定期限與客戶簽訂服務合同，並根據合同约定按月向客戶開具賬單以獲取無條件的對價收款權。對於預計期限在一年或更短期限的合同，以及對於按履約義務完成進度即可直接發出賬單確認收入和收款權的合同，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簽訂合同的收入」允許的實務簡化方法，因此，相關剩餘履約義務的信息未予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5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註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維護支撐相關成本		117,758	92,980
能源使用費		37,661	32,837
鐵塔使用費	(i) (iii)	26,836	25,518
電路及網元使用費	(ii) (iii)	8,224	7,715
其他資產使用費	(ii) (iii)	6,149	7,492
其他		9,796	9,268
		206,424	175,810

註：

- (i) 鐵塔使用費包含使用通信鐵塔的非租賃部分(維護、電力及配套等服務)及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不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 (ii) 電路及網元使用費和其他資產使用費主要包括與使用電路及網元、其他資產相關的非租賃部分及豁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租賃部分，如短期租賃付款額、低價值資產租賃付款額和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不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
- (ii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短期租賃付款額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付款額為人民幣4,462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6,757百萬元)；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不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為人民幣7,770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8,186百萬元)。

6 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薪金、工資、勞務費及其他福利款	95,254	86,610
員工退休金成本(退休計劃供款)	10,943	15,908
股份支付費用	232	—
	106,429	102,518

根據政府頒佈的新要求，本集團於2020年基本完成了現有退休人員的社會化管理移交工作，並且需按要求承擔該等人員在福利水平不降低的原則下的某些退休後福利(主要是補充醫療福利等)。該福利計劃構成一項長期設定受益義務，且無任何的計劃資產。

本集團將該等受益計劃下構成的義務進行精算後確認相關負債，並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提相關服務成本約人民幣4,615百萬元。精算假設主要包含折現率、死亡率等，精算假設的合理變動，不會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7 其他營運支出

	註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網間互聯支出		19,821	21,037
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5,084	5,761
存貨減值損失		196	1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1	(64)
物業、廠房及設備註銷和減值		1,546	2,975
研究及開發費用	(i)	4,898	2,843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ii)	109	111
— 稅務服務		3	2
— 其他服務		2	10
其他	(iii)	15,379	13,398
		47,039	46,244

註：

- (i) 該項不包括與研究及開發相關的折舊及攤銷和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
- (ii) 核數服務包括按照美國Sarbanes-Oxley Act第404條的要求對本集團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進行匯報，服務費用為人民幣22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2百萬元）。
- (iii) 其他主要由行政管理費、稅金及附加以及其他雜項費用組成。

8 其他利得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賠償金收入	758	915
增值稅進項稅額加計抵減	2,813	667
其他	2,031	2,447
	5,602	4,029

9 利息及其他收入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利息收入	11,447	10,065
公允價值變動淨收益	2,894	5,495
	14,341	15,5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0 融資成本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租賃負債利息	2,806	3,052
吸收短期存款利息(附註38(a))	170	187
其他	20	7
	2,996	3,246

11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2020年度董事酬金如下：

	袍金 千元	薪金、津貼 及花紅 千元	各項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 企業年金的 公司供款部分 千元	2020年 總計 千元
執行董事(以人民幣列示)				
楊杰*	-	830	157	987
董昕**	-	829	148	977
王宇航***	-	757	149	906
李榮華****	-	123	38	161
	-	2,539	492	3,031
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港幣列示)				
鄭慕智	460	-	-	460
周文耀	455	-	-	455
姚建華	470	-	-	470
楊強	-	-	-	-
	1,385	-	-	1,3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1 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2019年度董事酬金如下：

	袍金 千元	薪金、津貼 及花紅 千元	各項社會保險、 住房公積金、 企業年金的 公司供款部分 千元	2019年 總計 千元
執行董事(以人民幣列示)				
楊杰*	-	461	169	630
尚冰*****	-	1,354	89	1,443
李躍*****	-	1,585	187	1,772
王宇航***	-	415	163	578
董昕**	-	1,469	195	1,664
	-	5,284	803	6,087
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港幣列示)				
鄭慕智	460	-	-	460
周文耀	455	-	-	455
姚建華	470	-	-	470
楊強	-	-	-	-
	1,385	-	-	1,385

* 於2019年3月21日，楊杰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 於2020年8月13日，董昕先生獲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並不再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

*** 於2019年10月24日，王宇航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於2020年10月15日，李榮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 於2019年3月4日，尚冰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 於2019年10月11日，李躍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於2020和2019年度，本公司執行董事自願放棄其袍金。

執行董事2020年已發放的酬金中包含在本期確定並發放的以前年度績效年薪清算和任期激勵。對執行董事2020年尚未發放的績效年薪部分，將根據考核情況在2021年清算；任期激勵將在三年考核任期結束後根據任期考核情況進行清算。

本公司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包括本年度酬金、上年度考核清算及三年任期激勵(如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在人民幣400,000元至900,000元(2019年：人民幣1,500,000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之間。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2 最高酬金人士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位酬金最高人士中並未包含任何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五位酬金最高人士的酬金詳情如下：

	2020年 千元	2019年 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7,684	6,592
工作表現花紅	4,545	4,314
退休計劃供款	215	187
	12,444	11,093

此等酬金在下列組合範圍內：

酬金範圍	2020年 人數	2019年 人數
2,000,001-2,500,000	4	5
2,500,001-3,000,000	1	-

13 稅項

(a) 合併綜合收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註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本年稅項			
本年度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	(i)	39,870	36,989
本年度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香港利得稅準備	(ii)	400	269
		40,270	37,258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和轉回，淨額(附註22)		(6,051)	(1,916)
		34,219	35,342

註：

- (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根據相關的中國所得稅法規，按估計應課稅利潤基於法定稅率25%(2019年：25%)計算。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享受15%優惠稅率(2019年：15%)。
- (ii)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估計應課稅利潤以16.5%(2019年：16.5%)計算。
- (iii)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9年頒佈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2009通知」)，本公司被認定為中國非境內註冊居民企業。相應地，本公司來源於中國境內子公司的股息收入免於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3 稅項(續)

(b) 所得稅費用和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除稅前利潤	142,359	142,133
預計按中國法定稅率25%繳納的稅項(註)	35,590	35,533
毋須課稅項目		
—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收益	(3,086)	(3,160)
— 利息及其他收入	(47)	(75)
在中國內地經營的不可扣減支出的稅務影響	1,041	1,211
在香港經營的不可扣減支出的稅務影響	164	114
在中國內地經營的稅率差異(附註13(a)(i))	(1,009)	(930)
在香港經營的稅率差異(附註13(a)(ii))	(185)	(177)
未確認遞延稅項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稅務影響	693	668
未確認遞延稅項的可抵扣虧損稅務影響	1,416	2,019
其他	(358)	139
所得稅	34,219	35,342

註： 本集團大部分附屬公司均採用中國法定稅率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

(c) 與其他綜合收益的組成部分有關的稅項計入/(扣除)如下：

	2020年			2019年		
	除稅前 百萬元	稅項計入 百萬元	除稅後 百萬元	除稅前 百萬元	稅項扣除 百萬元	除稅後 百萬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價值變動	956	1	957	(74)	(1)	(75)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915)	-	(1,915)	683	-	683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其他綜合 (虧損)/收益	(617)	-	(617)	442	-	442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1,576)	1	(1,575)	1,051	(1)	1,050
本年稅項		-			-	
遞延稅項		1			(1)	
		1			(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4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本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107,843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06,641百萬元)及本年度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20,475,482,897股(2019年：20,475,482,897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本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使用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107,843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06,050百萬元)及本年度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20,475,482,897股(2019年：20,475,482,897股)計算。計算本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使用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計算如下：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使用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107,843	106,641
加：聯營公司可轉換債券(附註23)對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的稀釋影響	-	41
減：本集團持有的聯營公司可轉換債券的公允價值利得，除稅後	-	(63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使用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107,843	106,05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考慮以下因素的影響：

- 本公司發行的股票期權(附註35)，及
-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行的潛在普通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股票期權的行權價格高於股票期權發行期間的普通股平均價格，股票期權對每股盈利無攤薄效應；同時由於聯營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券存在公允價值損失，故聯營公司潛在普通股的影響會導致反攤薄，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百萬元	電信收發 機械設備、 交換中心、 傳輸及其他 網絡設備 百萬元	辦公室設備、 傢具、固定裝置 及其他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155,451	1,548,851	25,301	1,729,603
轉自在建工程	6,251	159,098	2,165	167,514
其他增置	539	1,235	911	2,685
出售	—	(28)	(19)	(47)
註銷	(822)	(100,962)	(2,450)	(104,234)
匯兌差額	71	161	9	241
於2019年12月31日	161,490	1,608,355	25,917	1,795,762
於2020年1月1日	161,490	1,608,355	25,917	1,795,762
重分類	(2,092)	12,387	(10,295)	—
轉自在建工程	5,339	164,378	3,032	172,749
其他增置	163	1,935	982	3,080
出售	(5)	(63)	(81)	(149)
註銷	(337)	(45,260)	(1,733)	(47,330)
匯兌差額	(189)	(444)	(20)	(653)
於2020年12月31日	164,369	1,741,288	17,802	1,923,459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19年1月1日	52,158	994,803	16,146	1,063,107
本年度折舊	5,983	150,243	1,817	158,043
出售	—	(13)	(14)	(27)
註銷	(33)	(99,027)	(1,192)	(100,252)
匯兌差額	9	49	1	59
於2019年12月31日	58,117	1,046,055	16,758	1,120,930
於2020年1月1日	58,117	1,046,055	16,758	1,120,930
重分類	(1,333)	6,600	(5,267)	—
本年度折舊	6,073	133,912	2,897	142,882
出售	(2)	(27)	(59)	(88)
註銷	(292)	(43,643)	(1,654)	(45,589)
匯兌差額	(43)	(173)	(7)	(223)
於2020年12月31日	62,520	1,142,724	12,668	1,217,912
賬面淨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101,849	598,564	5,134	705,547
於2019年12月31日	103,373	562,300	9,159	674,8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鑒於本集團的4G及5G網絡將長期共存，且4G無線資產(主要包括基站主設備、基站延伸設備及天饋綫)技術相對穩定，自資產投入後未經歷重大的更新換代，經本集團對其4G無線資產實際使用狀態評估後，決定將4G無線資產的折舊年限由5年調整為7年，自2020年1月1日起執行。上述會計估計變更採用未來適用法進行會計處理。該會計估計變更導致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折舊及攤銷減少約人民幣19,685百萬元。

為更好地反映資產的類別，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分類進行了調整，該調整不影響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及相關折舊金額。

16 在建工程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於1月1日	67,978	72,180
增置	176,422	163,312
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172,749)	(167,514)
於12月31日	71,651	67,978

在建工程主要為尚未完工的網絡擴容項目所產生的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7 租賃

本附註提供關於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信息。

(a) 使用權資產

	通信鐵塔及 相關資產 百萬元	房屋及場地 百萬元	其他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75,169	35,790	3,545	114,504
增置	5,696	9,135	1,139	15,970
租賃合同提前終止及修改	(1,890)	(1,620)	(567)	(4,077)
匯兌差額	-	22	-	22
於2019年12月31日	78,975	43,327	4,117	126,419
於2020年1月1日	78,975	43,327	4,117	126,419
增置	7,100	10,554	1,302	18,956
合同到期	(309)	(3,496)	(341)	(4,146)
租賃合同提前終止及修改	(1,654)	(2,127)	(105)	(3,886)
匯兌差額	-	(99)	-	(99)
於2020年12月31日	84,112	48,159	4,973	137,244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19年1月1日	15,299	12,409	2,507	30,215
本年度折舊	14,738	7,675	338	22,751
租賃合同提前終止及修改	(276)	(435)	(151)	(862)
匯兌差額	-	7	-	7
於2019年12月31日	29,761	19,656	2,694	52,111
於2020年1月1日	29,761	19,656	2,694	52,111
本年度折舊	15,883	9,179	950	26,012
合同到期	(309)	(3,496)	(341)	(4,146)
租賃合同終止及修改	(933)	(782)	(64)	(1,779)
匯兌差額	-	(45)	-	(45)
於2020年12月31日	44,402	24,512	3,239	72,153
賬面淨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39,710	23,647	1,734	65,091
於2019年12月31日	49,214	23,671	1,423	74,30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7 租賃(續)

(b) 損益表中確認的金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損益表中確認的使用權資產折舊為人民幣26,012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2,751百萬元)。除使用權資產折舊外，損益表中確認的租賃負債利息費用，以及與短期租賃、與未作為短期租賃列示的低價值資產租賃和與可變租賃付款額相關的費用已分別載列於附註10及附註5。

18 土地使用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當期損益的土地使用權攤銷金額約人民幣459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462百萬元)。

19 商譽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於1月1日	35,343	35,343
增置	1	-
於12月31日	35,344	35,343

商譽的減值測試

於2020年12月31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5,300百萬元的商譽歸屬於管理層現在監控的與中國內地運營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基於根據貼現現金流量法確定的使用價值計算確定。該方法考慮了附屬公司(現金產生單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五個年度以及其後推斷至永續期間的稅前現金流量。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五個年度，平均增長率假設為1.5%，2025年12月31日以後年度，採用1%的假設持續增長率。針對中國內地運營的現金流量的現值是以約11%的除稅前利率貼現計算。管理層對與中國內地運營相關的商譽進行了減值測試，未發現需要計提減值準備。關鍵假設的合理可能性變化並不會導致商譽減值損失的發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附屬公司投資

下表只載列對本集團的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詳情。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持有的股份均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詳情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中國移動通信(BVI)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BVI」)	港幣1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有限公司 (「中國移動通信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641,848,326元	–	100%	網絡及業務協調中心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廣東有限公司 (「廣東移動」)	中國內地	人民幣 5,594,840,700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浙江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117,790,000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江蘇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800,000,000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福建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5,247,480,000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河南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4,367,733,641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海南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643,000,000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6,124,696,053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6,038,667,706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151,035,483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河北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4,314,668,531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遼寧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5,140,126,680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山東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6,341,851,146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廣西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340,750,100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附屬公司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詳情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安徽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4,099,495,494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江西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932,824,234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重慶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029,645,401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四川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7,483,625,572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湖北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961,279,556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湖南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4,015,668,593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陝西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171,267,431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山西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773,448,313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內蒙古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862,621,870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吉林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277,579,314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黑龍江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4,500,508,035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貴州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541,981,749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雲南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4,137,130,733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西藏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848,643,686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甘肅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702,599,589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青海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902,564,911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附屬公司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詳情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寧夏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740,447,232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新疆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581,599,639元	-	100%	電信運營商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60,232,547元	-	100%	提供通信網絡設計及 諮詢服務
中國移動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30,00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移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7,633,000美元	-	100%	提供漫遊清算、IT系統 運營及技術支撐服務
Aspire Holdings Limited	開曼群島	港幣 93,964,583元	66.41%	-	投資控股公司
Aspire (BVI) Limited [#]	BVI	1,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公司
卓望數碼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10,000,000美元	-	100%	行業增值平台研發 、服務及運維
卓望信息網絡(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5,000,000美元	-	100%	數字數據解決方案、 系統整合及開發
卓望信息技術(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5,000,000美元	-	100%	數字內容的運營支撐 與能力服務
福建福諾移動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60,000,000元	-	51%	網絡工程及運維服務、 網規網優服務、 培訓服務及信息服務
Advanced Roaming & Clearing House Limited	BVI	2美元	100%	-	提供漫遊清算服務
Fit Best Limited	BVI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 951,046,930元	-	100%	提供通信及相關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附屬公司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詳情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中國移動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 19,319,810,000元	100%	-	投資控股公司
中國移動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 8,100,000,000元	-	100%	提供語音和漫遊業務、 互聯網業務和 各類增值業務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終端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6,200,000,000元	-	99.97%	提供數碼通信產品設計 及銷售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中國移動財務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1,627,783,669元	-	92%	提供非銀行金融服務
中移物聯網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000,000,000元	-	100%	提供物聯網服務
中移(蘇州)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172,000,000元	-	100%	提供移動雲研發、 運營及支撐服務
中移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中移電商」)	中國內地	人民幣 500,000,000元	-	100%	提供電子支付、電子商務 和互聯網金融服務
中移(杭州)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350,000,000元	-	100%	提供家庭信息化產品、 能力研發服務
中移在線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000,000,000元	-	100%	提供呼叫中心及 互聯網信息服務
咪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7,000,000,000元	-	100%	提供移動互聯網 數字內容服務
中移鐵通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1,880,000,000元	-	100%	提供工程、維護、 銷售及通信服務
中移互聯網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3,000,000,000元	-	100%	提供互聯網及相關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附屬公司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詳情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由本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中移投資控股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175,92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公司
中移系統集成有限公司(原名為 「中移全通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300,000,000元	-	100%	提供計算機系統集成、 建設、維護及 相關技術開發服務
中移(成都)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00元	-	100%	提供信息化產品和 能力研發服務
中移(上海)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800,000,000元	-	100%	提供信息化產品和 能力研發服務
中移動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555,410,800元	-	100%	提供電子支付、電子商務 和互聯網金融服務
中移雄安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50,000,000元	-	100%	提供信息化產品和 能力研發服務
中移動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00元	-	100%	提供數字化技術等 IT解決方案

* 所有成立於中國內地的法人附屬公司的企業性質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 於中國內地註冊的全外資擁有企業。

*** 於中國內地註冊的中外合資企業。

本集團持有的實際權益為66.41%。

本集團擁有非控制性權益的附屬公司對本集團均不重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1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聯營公司	160,732	154,004
合營公司	1,079	1,224
	161,811	155,228

主要聯營公司均為上市公司，其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由附屬公司 持有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浦發銀行」)	中國	18%	提供銀行業服務
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鐵塔」)	中國	28%	提供通信鐵塔建設、維護、運營服務
科大訊飛股份有限公司(「科大訊飛」)	中國	12%	提供智能語音、 人工智能技術產品及服務
True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True Corporation」)	泰國	18%	提供電信服務

註：截至本財務報表批核日，浦發銀行及科大訊飛尚未披露其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本集團在確認其對聯營公司權益時已考慮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的會計政策一致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1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續)

(i) 主要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摘要：

	浦發銀行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總資產	7,950,218	7,005,929				
總負債	7,304,401	6,444,878				
總權益	645,817	561,051				
普通股股東應佔總權益	528,288	493,945				
本集團持股比例	18%	18%				
本集團所享有的權益份額	96,018	89,774				
取得投資時公允價值調整、商譽及其他影響	6,084	6,084				
聯營公司權益	102,102	95,858				

	中國鐵塔		科大訊飛		True Corporation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總流動資產	43,204	40,995	-	11,430	22,748	31,298
總非流動資產	294,176	297,072	-	8,671	111,806	90,680
總流動負債	106,635	128,364	-	6,866	38,301	35,186
總非流動負債	44,499	27,142	-	1,500	77,598	57,457
總權益	186,246	182,561	-	11,735	18,655	29,335
股東應佔總權益	186,245	182,559	-	11,418	18,540	29,184
本集團持股比例	28%	28%	12%	13%	18%	18%
本集團所享有的權益份額	52,018	51,281	-	1,465	3,337	5,253
取得投資時公允價值調整、 商譽及其他影響	-	-	-	810	1,855	1,834
轉讓鐵塔資產未實現利潤 抵銷	(2,228)	(2,543)	-	-	-	-
聯營公司權益	49,790	48,738	2,290	2,275	5,192	7,0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1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續)

(i) 主要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摘要(續)：

	浦發銀行		中國鐵塔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收入	196,384	190,688	81,099	76,428
除稅前利潤	66,682	69,817	8,407	6,837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利潤	55,244	57,186	6,428	5,222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其他綜合收益	(3,291)	2,608	-	-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總綜合收益	51,953	59,794	6,428	5,222
來自聯營公司的股利	3,201	1,867	715	111

	科大訊飛		True Corporation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收入	-	10,079	30,485	31,423
除稅前利潤	-	995	208	1,727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利潤	-	819	231	1,256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其他綜合 收益/(虧損)	-	-	(9)	(186)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總綜合收益	-	819	222	1,070
來自聯營公司的股利	27	27	114	117

(ii) 浦發銀行、中國鐵塔、科大訊飛和True Corporation權益的公允價值以資產負債表日的未扣除任何交易成本的市場報價(第一層：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為準，披露如下：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百萬元	公允價值 百萬元	賬面金額 百萬元	公允價值 百萬元
浦發銀行	102,102	51,642	95,858	65,993
中國鐵塔	49,790	47,159	48,738	75,729
科大訊飛	2,290	10,543	2,275	9,268
True Corporation	5,192	4,502	7,087	6,4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1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續)

(iii)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對聯營公司權益是否具有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評估。

於2020年12月31日，對浦發銀行投資基於公開市場報價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51,642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65,993百萬元)，低於賬面值約49.4%(於2019年12月31日：約31.2%)。本集團管理層執行了減值測試並根據使用價值確定相應的可收回金額，計算時使用浦發銀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五個年度以及其後推斷至永續期間的稅前現金流量進行預測。將現金流量貼現為相應現值時所使用的貼現率為基於用以評估中國內地的本質相似的投資的資本成本而確定。預測的浦發銀行未來現金流量涉及管理層判斷。關鍵假設參考外部信息來源確定。根據管理層評估結果和敏感性分析，於2020年12月31日無需對該投資計提減值準備。

於2020年12月31日，對True Corporation投資基於公開市場報價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502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6,432百萬元)，低於賬面價值約13.3%(於2019年12月31日：約9.2%)。本集團管理層執行了減值測試並根據使用價值確定相應的可收回金額。根據管理層評估結果，於2020年12月31日無需對該投資計提減值準備。

於2020年12月31日，對中國鐵塔投資基於公開市場報價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47,159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75,729百萬元)，低於賬面值約5.3%(於2019年12月31日：高於賬面值約55.4%)。根據評估，管理層認為無需對中國鐵塔計提減值準備。

除上述提及的對聯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評估外，管理層認為對其他聯營及合營公司的投資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均不存在減值損失跡象。

主要合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於2015年，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通信公司與國家開發投資公司及中移國投創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集團公司持有其45%註冊資本)設立了中移創新產業基金(深圳)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基金公司」)。本集團將該投資確認為合營公司權益。中國移動通信公司承諾投資人民幣1,500百萬元，佔基金公司股權比例為50%。於2020年12月31日，中國移動通信公司已向基金公司出資人民幣1,256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256百萬元)，且須於接獲基金公司要求時支付承諾投資的剩餘金額人民幣244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44百萬元)。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合營公司投資並無相關的或有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2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 超過12個月後轉回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3,647	3,519
— 在12個月內轉回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35,351	29,109
	38,998	32,628
遞延稅項負債：		
— 超過12個月後轉回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420)	(857)
— 在12個月內轉回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48)	(531)
	(1,668)	(1,388)

於2020年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及其變動

	於2020年 1月1日 百萬元	在損益內 計入/(扣除) 百萬元	在其他綜合 收益內計入 百萬元	匯兌差額 百萬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抵銷後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陳舊存貨減值	13	30	-	-	43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註銷及減值	6,122	(181)	-	-	5,941
應計費用及其他	18,718	3,360	-	(1)	22,077
積分計劃遞延收入	5,485	2,612	-	-	8,097
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1,637	498	-	-	2,135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確認	769	(33)	-	-	7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7)	-	1	-	(6)
與客戶合同相關的合同資產、合同負債及 合同成本	(109)	84	-	-	(25)
	32,628	6,370	1	(1)	38,998
抵銷後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註銷及減值	(2,282)	(677)	-	39	(2,920)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確認	61	(51)	-	-	10
積分計劃遞延收入	266	31	-	-	297
應計費用及其他	567	378	-	-	945
	(1,388)	(319)	-	39	(1,668)
總計	31,240	6,051	1	38	37,3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2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於2019年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及其變動

	於2019年 1月1日 百萬元	在損益內 (扣除)計入 百萬元	在其他綜合 收益內扣除 百萬元	匯兌差額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抵銷後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陳舊存貨減值	75	(62)	-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註銷及減值	5,289	833	-	-	6,122
應計費用及其他	17,715	1,003	-	-	18,718
積分計劃遞延收入	5,784	(299)	-	-	5,485
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1,458	179	-	-	1,637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確認	488	281	-	-	7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6)	-	(1)	-	(7)
與客戶合同相關的合同資產、合同負債及 合同成本	(661)	552	-	-	(109)
	30,142	2,487	(1)	-	32,628
抵銷後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註銷及減值	(1,117)	(1,152)	-	(13)	(2,282)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確認	16	45	-	-	61
積分計劃遞延收入	157	109	-	-	266
應計費用及其他	138	427	-	2	567
	(806)	(571)	-	(11)	(1,388)
總計	29,336	1,916	(1)	(11)	31,240

於2020年12月31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的互抵金額為人民幣2,585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611百萬元)。

對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虧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數額，是基於很可能產生的未來應稅利潤而實現的相關稅務利益而確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部分附屬公司並無就可結轉以抵扣未來應稅收入的暫時性差異及可抵扣虧損人民幣58,154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42,469百萬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1,284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8,677百萬元)。可抵扣虧損自發生年度起，可以在不超過5年的期間內抵扣未來應稅利潤，其中高新技術企業可以在不超過10年的期間內抵扣未來應稅利潤，在香港經營的企業可以無限期抵扣未來應稅利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 ⁽ⁱ⁾ 百萬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ⁱⁱ⁾ 百萬元
2019年12月31日		
— 即期部分	—	114,259
— 非即期部分	513	—
	513	114,259
增置	205	114,929
到期或處置	(500)	(103,479)
計入當期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淨收益，除稅前	—	2,894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淨收益，除稅前	956	—
匯兌差額	(63)	—
2020年12月31日	1,111	128,603
減：即期部分	—	(128,603)
非即期部分	1,111	—

註：

- (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主要為非交易性上市公司權益投資。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權益投資為本集團對其他公司以公允價值(主要為第一層：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投資。
-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含由中國各金融機構發行的銀行理財產品人民幣117,289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03,328百萬元)及本集團持有的浦發銀行可轉換公司債券人民幣9,259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9,928百萬元)。銀行理財產品將於一年內到期，其回報率隨目標資產業績情況而變動。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銀行理財產品以公允價值(第三層：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計量。公允價值以管理層預期的到期可獲取收益折現後的現金流量確定。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將浦發銀行可轉換公司債券轉換為其普通股。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可轉換公司債券根據第一層輸入值計量其公允價值。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允價值層次之間並無轉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4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百萬元	流動資產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百萬元	流動資產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 法定存款準備金(註)	8,728	—	8,728	8,586	—	8,586
— 客戶備付金(註)	—	2,332	2,332	1,435	—	1,435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8	498	606	42	371	413
	8,836	2,830	11,666	10,063	371	10,434

註： 法定存款準備金及客戶備付金分別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國移動財務公司和中移電商按中國人民銀行相關規定繳存，該繳存款不能用於本集團日常經營。

25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除合同資產和合同成本外，其他非流動資產還包含長期待攤費用人民幣4,445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662百萬元)和大額存單人民幣15,000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5,130百萬元)等。

26 存貨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手機及其他終端	6,262	5,205
其他易耗品	1,782	2,133
	8,044	7,33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7 應收賬款

(a) 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扣除減值損失後餘額，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30天以內	14,917	14,353
31天至60天	4,132	3,789
61天至90天	3,255	3,035
91天至一年	13,076	9,575
一年以上	3,021	1,942
	38,401	32,694

應收賬款主要由客戶及電信運營商的賬款結餘組成。客戶的賬款結餘如已逾期或超過信用額度，則需先行償還所有結欠，才可繼續使用有關電信服務。應收賬款增長主要因為本集團政企市場收入增長，這類客戶一般可享受更長的繳費週期，同時也具有更好的信用水平。

(b) 應收賬款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下表概述預期信用減值損失的變動：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於1月1日	9,557	7,269
增置	5,105	5,833
註銷	(3,072)	(3,545)
於12月31日	11,590	9,557

28 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為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款項，主要包括公用事業押金、租賃押金、短期借款以及短期債務投資等。其中，通過中國移動財務公司向中國鐵塔提供的短期借款為人民幣2,500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7,450百萬元)，向銀行、其他金融機構及其他第三方提供的短期借款和購買的短期債務投資為人民幣34,335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1,464百萬元)，借款利率由各方參照市場利率達成一致。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主要包括預付維修費、預付水電費等預付款人民幣8,385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7,527百萬元)，以及預繳增值稅及待抵扣和待認證增值稅進項稅額人民幣17,173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8,551百萬元)等。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無重大逾期的其他應收款餘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9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接獲要求時償還。

於2020年12月31日，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包括中國移動集團公司及除本集團外各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集團」)存入中國移動財務公司的短期存款人民幣26,706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1,637百萬元)及其應付利息。存款為無抵押，利率按現行市場利率確定。

30 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指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適用利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或參照市場利率確定。於2020年12月31日，應收利息人民幣4,461百萬元載列於本項中。

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	8,346	8,959
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	204,383	166,974
	212,729	175,933

32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主要包括網絡擴容項目開支、維護支撐成本及網間互聯支出的應付款等。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須於以下未來期間支付：		
1個月或按通知	142,653	139,856
1個月後至3個月	6,143	6,270
3個月後至6個月	3,422	4,839
6個月後至9個月	5,408	4,569
9個月後至12個月	10,364	9,284
	167,990	164,818

所有應付賬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或接獲要求時償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3 遞延收入

於2020年12月31日，遞延收入主要包含向客戶收取的不會返還的預付服務費用人民幣24,654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2,316百萬元)、分配給未兌換積分獎勵的交易對價人民幣40,005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5,754百萬元)、分配給未使用的遞延流量的交易對價人民幣11,156百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7,853百萬元)等。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於1月1日		
— 即期部分	57,825	63,185
— 非即期部分	6,861	4,881
	64,686	68,066
年度增置	260,950	256,432
在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238,007)	(259,812)
於12月31日	87,629	64,686
減：即期部分	(79,028)	(57,825)
非即期部分	8,601	6,8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預收賬款	73,345	69,421
應付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款	6,100	7,213
應計費用	93,725	76,772
其他應付款	27,782	28,962
	200,952	182,368

35 股份支付

本公司於2020年5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批准採納現行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向合格參與者授予股票期權。

該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的激勵對象為對本公司經營業績和持續發展有直接影響的管理、技術和業務骨幹。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及其關聯方並無獲授股票期權。

根據以上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授予的股票期權予以行使時發行的股份總量累計不得超過股東大會批准該計劃之日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0%。

於2020年6月12日(「授予日」)，本公司董事會根據上述股東大會的授權，批准向9,914位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參與者授予合共涉及305,601,702股股份的股票期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5%，行權價格為每股股份港幣55.00元。該行權價格是根據公平市場價格原則釐定，定價基準日為授予日。行權價格不得低於下列價格較高者：(i)授予日股份收盤價；及(ii)授予日前五個交易日，該股份在香港聯交所的平均收盤價。若達到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規定的開放行權條件，授出的股票期權將分三批開放如下：(i)第一批(佔授出的股票期權的40%)將於授予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開放行權；(ii)第二批(佔授出的股票期權的30%)將於授予日起36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開放行權；及(iii)第三批(佔授出的股票期權的30%)將於授予日起4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開放行權。行權有效期自授予日起十年後結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5 股份支付(續)

(a) 股票期權變動

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權數目及其有關的平均行權價格的變動如下：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平均行權價格	股票期權數目
於2020年1月1日	-	-
已授出	港幣55.00元	305,601,702
已沒收	港幣55.00元	(899,000)
已行使	-	-
已失效	-	-
於2020年12月31日	港幣55.00元	304,702,702
於2020年12月31日可行使	-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票期權尚未達到可行權條件，無可行使的股票期權，本公司亦尚未因行使股票期權而發行普通股。

(b) 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權

於2020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股票期權的到期日、行使價及各自的數目詳情如下：

授予日期	一般可行使期間	行權價格	於2020年12月31日
			股票期權的股份數目
2020年6月12日	2022年6月12日至2030年6月12日	港幣55.00元	121,881,080
2020年6月12日	2023年6月12日至2030年6月12日	港幣55.00元	91,410,811
2020年6月12日	2024年6月12日至2030年6月12日	港幣55.00元	91,410,811

於2020年12月31日未行使股票期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同期限為9.5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5 股份支付(續)

(c) 股票期權的公允價值

本公司採用二項式模型釐定股票期權於授予日的公允價值，並在等待期內計入當期損益。

本公司已授出股票期權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為每股港幣4.00元。除上述提及的行權價格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授出期權的公允價值估值模型輸入值包括：

	於2020年6月12日授予
於授予日的收市價	港幣 54.25 元
無風險利率	0.65%
預期股息收益率	5.9%
預期波幅(註)	21.34%

註：

預期波幅根據本公司股份的歷史平均每日交易價波幅確定。

36 資本，儲備及股息分派

(a)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股份數目	港幣百萬元	折合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20年及2019年1月1日及12月31日	20,475,482,897	382,263	402,130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且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按照每持有一股股份獲得一票的比例參與投票。所有普通股在分攤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6 資本，儲備及股息分派(續)

(b) 股息

(i) 本年度股息：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宣派及支付一般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530元 (折合約人民幣1.398元)(2019年：港幣1.527元 (折合約人民幣1.343元))	27,557	28,206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建議分派一般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760元 (折合約人民幣1.481元)(2019年：港幣1.723元 (折合約人民幣1.543元))	30,330	31,602
	57,887	59,808

建議分派的一般末期股息乃以港元宣派，並參考港幣1元=人民幣0.84164元(即2020年12月31日之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結算匯率)折算。由於一般末期股息乃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宣派，故此並未確認於2020年12月31日的負債項內。

根據2009通知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非個人且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在分派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ii)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年度核准及 支付一般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723元 (折合約人民幣1.543元)(2019年：港幣1.391元 (折合約人民幣1.219元))	32,169	25,05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6 資本，儲備及股息分派(續)

(c) 權益情況變動表

合併權益變動表中列示本集團合併權益中各項的期初餘額與期末餘額的調節項。本公司期初至期末各項權益變動情況如下列示：

	股本 百萬元	資本儲備 百萬元	一般儲備 百萬元	保留利潤 百萬元	總權益 百萬元
於2019年1月1日	402,130	-	72	87,452	489,654
2019全年的權益變動					
本年利潤	-	-	-	53,511	53,511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	-	-	53,511	53,511
上年度核准的股息 (附註36(b)(ii))	-	-	-	(25,059)	(25,059)
本年度宣佈分派的股息 (附註36(b)(i))	-	-	-	(28,206)	(28,206)
於2019年12月31日	402,130	-	72	87,698	489,900
於2020年1月1日	402,130	-	72	87,698	489,900
2020全年的權益變動					
本年利潤	-	-	-	61,344	61,344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	-	-	61,344	61,344
上年度核准的股息 (附註36(b)(ii))	-	-	-	(32,169)	(32,169)
本年度宣佈分派的股息 (附註36(b)(i))	-	-	-	(27,557)	(27,557)
股票期權激勵計劃 — 股票期權的價值	-	232	-	-	232
於2020年12月31日	402,130	232	72	89,316	491,7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6 資本，儲備及股息分派(續)

(d) 儲備的性質和用途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主要包含以下項目：

- 對於2001年1月1日之前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與資本儲備沖銷而結轉的資本儲備借方結餘人民幣295,665百萬元；
-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前計入在除稅後其他綜合收益中的公允價值變動；及
- 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中，從控制方收購之對價和所合併業務淨資產賬面價值之差額。

(ii) 中國法定儲備

中國法定儲備主要包括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任意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國內地的內資企業均須將10%的除稅後利潤(按中國會計準則計算)，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的結餘等於相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該等內地企業亦可根據股東大會的決定，將某個百分比的除稅後利潤(按中國會計準則計算)撥入任意盈餘公積金。年度內，各內資附屬公司已相應計提了法定盈餘公積金以及任意盈餘公積金。

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任意盈餘公積金可用以彌補以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轉為繳足股本，但法定盈餘公積金轉換後的結餘不得少於相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25%。

根據中國財政部有關規定，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國移動財務公司需根據承擔風險和損失的資產餘額的一定比例通過稅後利潤提取一般風險儲備，用於彌補尚未識別的可能性損失。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含境外企業的外幣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外幣報表折算差額。這些匯兌儲備已經按照附註2(y)的會計政策進行了會計處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6 資本，儲備及股息分派(續)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在於保持合理的資本結構，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本集團會定期審閱和管理其資本結構，保持資本狀況穩健，防範運營風險，同時兼顧在借貸水平較高時取得較佳股東回報，並會根據經濟環境的變動對資本結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按照總借款對總資本的比率對資本進行監控。該比率的計算方法是將總借款除以總資本(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示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及總借款)。

本集團於2020及2019年12月31日的總借款對總資本比率為零。

除中國移動財務公司受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施加的資本規定規限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無受到外來施加的資本規定所規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7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	—
附屬公司投資		494,235	492,759
		494,236	492,759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346	1,346
預付所得稅		5	—
其他應收款		2	3
銀行存款		536	6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4	310
		2,183	2,262
總資產		496,419	495,021
權益及負債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656	5,09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3	18
應付所得稅		—	9
		4,669	5,121
總負債		4,669	5,121
權益			
股本	36(a)	402,130	402,130
儲備	36(c)	89,620	87,770
總權益		491,750	489,900
總權益及負債		496,419	495,021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已由董事會於2021年3月25日批核，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
董事姓名

李榮華
董事姓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8 關聯方交易

(a) 與中國移動集團的交易

下文概述本集團在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中國移動集團進行的主要關聯方交易。其中大部份的交易亦構成香港上市規則14A章中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此等交易已於董事會報告書中的「關連交易」一節中作出披露。

	註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通信服務收入	(i)	979	495
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收入	(ii)	280	197
通信服務費用	(i)	188	103
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費用	(ii)	1,365	1,129
網絡資產使用費	(iii)	1,891	1,448
網絡容量使用費	(iii)	4	30
利息支出	(iv)	170	187
收到的短期銀行存款	(iv)	26,706	21,637
償還的短期銀行存款	(iv)	21,637	10,873
資產轉讓對價	(v)	-	873

與中國移動集團交易的資產負債表餘額已被包含在以下科目中，列示如下：

	註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應收賬款		995	630
其他應收款		372	277
預付及其他流動資產		6	2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396	1,350
使用權資產		679	399
租賃負債		770	468
應付賬款		4,770	6,74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696	9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iv)	26,714	21,677

該等餘額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其條款由雙方協商達成，該等條款公平合理。

註：

- (i)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已收/應收或已付/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通信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服務款項；通信綫路及管道的施工服務款項；及通信綫路維護服務款項。
- (ii)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就辦公室、營業網點及貨倉的使用而已收/應收或已付/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租金及物業管理費。該款項包括物業租賃協議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租賃負債相關的融資成本。
- (iii)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已付/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網絡資產租賃款項及TD-SCDMA網絡容量使用款項。
- (iv)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收到或償還中國移動集團的存款，以及已付/應付中國移動集團因銀行存款產生的利息支出。
- (v) 於2019年8月9日，本集團完成向中國移動集團收購與「村村通電話工程」有關的資產，總對價為人民幣873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8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主要交易

下文概述本集團在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進行的主要交易，該等交易條款公平合理。

	註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通信服務收入	(i)	582	535
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收入	(ii)	32	30
利息及其他收入	(iii)	969	6,130
股息收入		4,362	2,299
通信服務費用	(i)	2,515	474
鐵塔使用相關成本	(iv)	41,438	39,843

本集團與本集團之聯營和合營公司的資產負債表餘額已被包含在以下科目中，列示如下：

	註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應收賬款	(i)	185	225
應收利息	(iii)	502	831
使用權資產	(iv)	30,355	40,316
其他應收款	(v)	5,895	9,5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vi)	25,692	54,490
銀行存款	(vii)	55,977	59,205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3	36
租賃負債	(iv)	37,729	43,142
應付賬款	(iv)	4,691	4,708
應付票據	(iv)	1,214	35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iv)	8,228	6,511

註：

- (i) 該款項為本集團已收/應收或已付/應付為本集團聯營及合營公司的通信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服務款項及已付/應付本集團聯營及合營公司軟件產品及服務款項。
- (ii) 該款項為本集團已收/應收中國鐵塔及其他聯營及合營公司的物業租賃租金及管理費。
- (iii) 該項主要為存放在浦發銀行的存款、向浦發銀行提供的拆出資金以及向中國鐵塔提供的短期借款產生的已收/應收利息；從浦發銀行購買的理財產品的收益以及在附註23提及的購買的浦發銀行可轉換公司債券的損失。
- (iv) 該項主要為因使用鐵塔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以及已付/應付中國鐵塔及其他聯營及合營公司的相關款項。鐵塔使用相關成本包括鐵塔使用費、鐵塔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租賃負債相關的融資成本。
- (v) 該款項主要為向中國鐵塔提供的短期借款、向浦發銀行提供的拆出資金及應收中國鐵塔代付水電費及租賃費等款項。向中國鐵塔提供的短期借款利率由雙方參照市場利率達成一致。
- (vi) 該項款為向浦發銀行購買的理財產以及向浦發銀行購買的公開發行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其中，理財產品收益參考一般市場條件，可轉換公司債券的公允價值以市場報價為準(第一層)。
- (vii) 該款項為存放在浦發銀行的存款，其利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8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中國移動集團之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交易

此外，本集團與中國移動集團之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發生的關聯方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與非關聯方的交易條款相似，且交易金額及相關資產負債表餘額不重大。

(d) 與其他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是一家與政府相關的企業，並於現時政府相關企業所主導的經濟體系下運作。「政府相關企業」是指國家通過政府部門、機關、附屬公司和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

除與中國移動集團(附註29及附註38(a))、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附註38(b))發生交易及向基金公司追加投資的交易(附註21)外，本集團與其他政府相關企業之間發生的單項不重大但合計重大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 提供並接受電信服務，包括網間結算收入/支出
- 商品購買，包括使用公共設施
- 銀行存款

上述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與非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條款相似。本集團通過商業協商並參考政府制定的資產標準(如適用)釐定電信服務及產品價格。本集團還制定了所有貨品及服務的採購政策和審批流程。這些採購政策和審批流程並不因交易方是否為政府相關企業而有所區別。

(e)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請參見附註11。

3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確定

本集團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會出現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和外幣風險。本集團所承擔的風險以及為管理這些風險所採用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和實際操作情況，詳述如下：

(a) 信貸風險及集中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資產負債表中的金融資產，包括銀行存款、銀行理財產品(「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轉換公司債券(「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本集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上限為該些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i) 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絕大部分銀行活期以及定期存款存放在中國內地和香港的金融機構。由於大部分交易對方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之金融機構或者是大型國有金融機構，因此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是有限的。理財產品為國內主要銀行發行的風險較低的產品，其資金主要投向為銀行存款、國債、央行票據、地方政府債券、高信用等級的企業債券和債權資產等，信貸風險水準較低。可轉換公司債券為浦發銀行發行經評估信用等級為3A級的債券，信用風險水準較低。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確定(續)

(a) 信貸風險及集中風險(續)

(i) 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主要由客戶及其他電信運營商賬款結餘組成。應收客戶賬款分佈在本集團廣大的客戶群中。大部份應收個人客戶賬款允許自賬單發出日期起一個月內到期付款。本集團對政企客戶所授予之業務信用期是基於服務合同約定條款，一般不超過1年。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應收銀行利息、公用事業押金及租賃押金，以及通過中國移動財務公司向其他公司提供的短期借款。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且在考慮交易對方的財務狀況、本集團以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的情況下持續監控所承受信貸風險的程度。同時，由於本集團的客戶基礎龐大且互無關聯，有關應收賬款的信貸集中風險有限。因此，管理層認為信貸虧損可能性所產生的總風險是有限及可以接受的。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持有的三類資產受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影響：

- 應收賬款
- 合同資產
- 其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即以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提所有應收賬款與合同資產的減值準備。

為衡量預期的信用損失，應收賬款根據個人客戶、政企客戶及其他客戶的相似信用風險的特徵及賬齡進行了分類。

預期信用損失率基於2020年12月31日或2019年12月31日前一定期間內銷售的支付情況以及發生的相應歷史信用損失確定。本集團的預期信用損失率主要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率確定，同時綜合考慮消費者物價指數(「CPI」)、生產價格指數(「PPI」)和國內生產總值(「GDP」)等宏觀經濟因素的預期變化，並基於這些因素的預期變化相應地調整歷史信用損失率，以反映影響客戶應收款結算能力的當前及前瞻性信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確定(續)

(a) 信貸風險及集中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續)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個人客戶及政企客戶的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如下所示：

	30天以內 百萬元	31天至90天 百萬元	91天至1年 百萬元	1年以上 百萬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個人客戶					
預計損失率	2%	20%	80%	100%	
賬面總額	3,112	846	1,772	1,531	
損失準備	(62)	(169)	(1,418)	(1,531)	
	180天以內 百萬元	181天至1年 百萬元	1年至2年 百萬元	2年至3年 百萬元	3年以上 百萬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政企客戶					
預計損失率	3%	25%	65%	85%	100%
賬面總額	15,405	6,048	3,361	1,433	1,438
損失準備	(462)	(1,512)	(2,185)	(1,218)	(1,438)
	30天以內 百萬元	31天至90天 百萬元	91天至1年 百萬元	1年以上 百萬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個人客戶					
預計損失率	2%	20%	80%	100%	
賬面總額	3,220	1,308	2,436	1,532	
損失準備	(64)	(262)	(1,949)	(1,532)	
	180天以內 百萬元	181天至1年 百萬元	1年至2年 百萬元	2年至3年 百萬元	3年以上 百萬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政企客戶					
預計損失率	2%	20%	60%	80%	100%
賬面總額	10,537	3,733	2,228	1,052	938
損失準備	(211)	(747)	(1,337)	(842)	(938)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合同資產的預期損失率在2%至5%之間。

其他客戶的應收賬款預期信用損失不重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確定(續)

(a) 信貸風險及集中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續)

應收賬款的減值損失列示於其他營運支出的預期信用減值損失。其後收回早前沖銷的數額均在同一科目內轉回。單項應收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便會直接沖銷應收款項賬面價值。

其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其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存款、受限制的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及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等。該等款項具有較低信用風險，即在此期間產生的損失限定在12個月內，且預期信用損失不重大。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由於現金流入及流出的時間及數額錯配風險，導致當債務到期時沒有現金支付的風險。本集團透過持有足夠的現金餘額以及銀行存款(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以應付營運資金、償付中國移動財務公司吸收中國移動集團短期存款、支付股息、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

下表載列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剩餘合約期限，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合約利率或按照資產負債表日的現行利率(如為浮動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本集團最早須還款的日期列示：

	賬面金額 百萬元	總合同	一年內或接 獲要求時 百萬元	超過一年但 少於三年 百萬元	超過三年但 少於五年 百萬元	超過五年 百萬元
		未折現 現金流量 百萬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	167,990	167,990	167,990	-	-	-
應付票據	4,561	4,561	4,561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00,952	200,952	200,952	-	-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6,714	26,714	26,714	-	-	-
租賃負債	66,633	72,291	23,780	22,927	17,513	8,071
其他非流動負債	460	479	-	67	70	342
	467,310	472,987	423,997	22,994	17,583	8,41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9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確定(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賬面金額 百萬元	總合同 未折現 現金流量 百萬元	一年內或接 獲要求時 百萬元	超過一年但 少於三年 百萬元	超過三年但 少於五年 百萬元	超過五年 百萬元
於2019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	164,818	164,818	164,818	-	-	-
應付票據	2,896	2,896	2,896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82,368	182,368	182,368	-	-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1,677	21,677	21,677	-	-	-
租賃負債	74,303	80,973	23,814	39,791	9,662	7,706
	446,062	452,732	395,573	39,791	9,662	7,706

(c) 利率及公允價值風險

本集團繼續監控現時和預計的利率變動，將利率風險控制在合理的水平。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以浮動利率計息的帶息借款，但有中國移動集團公司存入的短期銀行存款人民幣26,706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1,637百萬元)。該短期存款使本集團承擔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根據現行市場條件決定其固定利率借款的金額。由於相關利息並不重大，管理層預期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水平不高。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擁有之總現金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334,777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317,166百萬元)、帶息應收款項人民幣36,835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8,914百萬元)、及銀行理財產品等人民幣117,289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03,328百萬元)。2020年由上述資產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4,332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4,408百萬元)，平均利息收益率為3.02%(2019年：3.17%)。假設該總現金及銀行存款，帶息應收款項及銀行理財產品在未來一年保持穩定，且平均利息收益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則本年度利潤及總權益會增加/減少人民幣3,779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3,334百萬元)。

由於期限短或接獲要求時需償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沒有重大差異。

(d) 外幣風險

本集團須承擔因部分現金及銀行存款為外幣的外幣風險，當中以不同於集團各實體的功能性貨幣的美元及港元為主。由於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中的外幣現金及銀行存款比重僅為3.1%(2019年：3.5%)，且主要的經營活動結算均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認為人民幣對外幣的升值或貶值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0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12月31日已簽訂合同但未在合併財務報表內提撥準備的資本開支如下：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土地及建築物	8,607	7,430
電信設備及其他	37,967	34,463
	46,574	41,893

41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於2021年1月，本公司收到紐交所的通知，紐交所已決定啟動對本公司美國存托股票的退市程序。本公司已向紐交所提出書面要求，要求其覆議該決定。經評估，管理層認為該事項對本集團2020年合併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將繼續密切跟進相關事項的進展。

董事會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建議分派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般末期股息，有關詳情載於附註36(b)(i)。

42 會計估計和判斷

主要的估計不確定因素

主要的估計不確定因素如下：

應收賬款減值損失

應收賬款的損失準備基於違約風險和預期信用損失率相關假設釐定。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對這些假設作出評估，並基於本集團過往歷史、當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預測選取計算減值的參數。

合同成本的攤銷

本集團將某些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約成本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上確認為資產。這些資產以與該資產相關的產品或服務的轉移方式相同的基礎進行攤銷。本集團決定這些資產的攤銷期限為客戶合同的預期存續期，這和與這些資產相關的產品及服務的收入確認方式一致。如果本集團客戶合同的預期期限發生重大改變，攤銷期限將隨之作出調整。

折舊

物業、廠房和設備的折舊是以直線法在預計可使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已扣除估計殘值(如有))計算。本集團會每年審閱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和殘值，以確定應計入任何報告期間的折舊支出金額。可使用年限和殘值由本集團根據持有同類資產的經驗釐定，並已考慮預計出現的技術變化。如果以往的估計發生了重大改變，未來期間的折舊支出將隨之作出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2 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主要的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稅項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和香港繳納所得稅。在釐定所得稅準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經營活動中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計稅務審計項目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準備。

對於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暫時性差異，本集團評估了遞延稅項資產轉回的可能性。根據本集團的估計和假設，遞延稅項資產將在可預見將來從持續經營所產生的應稅收入中轉回，即確認該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商譽、使用權資產、其他無形資產及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減值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和設備是本集團總資產的重要組成部分。技術或行業環境的變化均可能令這些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或價值出現變動。本集團會每年最少一次對物業、廠房和設備、使用權資產、需要進行攤銷的其他無形資產和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進行減值審閱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跡象。若某些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這些資產的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時，便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對於商譽和無既定可使用期限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本集團每年均會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後所得金額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能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和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在計算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時，需對收入水平和經營成本作出重大的判斷。本集團會運用一切現有資料來確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約數，包括按照合理並有依據的假設和對收入和經營成本所作預測得出的估計數額。如果這些估計數額出現變動，便可能嚴重影響資產的賬面值，還可能引致額外的減值支出或須在未來期間將減值轉回。與物業、廠房和設備、商譽及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減值評估的有關詳情分別載於附註15、19及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43 已頒佈但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或強制採用的修訂、新準則、詮釋和披露的可能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或強制採用、亦沒有在本財務報表採用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中，可能與本集團的經營和財務報表有關的如下：

	在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7「保險合同」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租賃」(修訂)－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相關租金減讓	2020年6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1「財務報表列報」(修訂)－流動與非流動負債的劃分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修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預定可使用狀態前的收益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企業合併」(修訂)－概念框架參考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37「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修訂)－虧損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至2020年周期年度修訂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28「在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中的投資」(修訂)－投資者與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間出售或出資資產	待定

管理層正在評估該等新準則和經修訂的準則的影響，並將根據要求在以後期間採用相關的新準則和經修訂的準則。

財務概要

(以人民幣列示)

業績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2018年 百萬元	2017年 百萬元	2016年 百萬元
營運收入					
通信服務收入	695,692	674,392	670,907	668,351	623,422
銷售產品收入及其他	72,378	71,525	65,912	72,163	84,999
	768,070	745,917	736,819	740,514	708,421
營運支出					
網絡運營及支撐成本	206,424	175,810	200,007	192,340	176,956
折舊及攤銷	172,401	182,818	154,154	150,295	138,589
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	106,429	102,518	93,939	85,513	79,463
銷售費用	49,943	52,813	60,326	61,086	57,493
銷售產品成本	73,100	72,565	66,231	73,668	87,352
其他營運支出	47,039	46,244	40,775	57,486	50,480
	655,336	632,768	615,432	620,388	590,333
營運利潤	112,734	113,149	121,387	120,126	118,088
其他利得	5,602	4,029	2,906	2,389	1,968
利息及其他收入	14,341	15,560	15,885	15,883	16,005
融資成本	(2,996)	(3,246)	(144)	(210)	(235)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收益	12,678	12,641	13,861	9,949	8,636
除稅前利潤	142,359	142,133	153,895	148,137	144,462
稅項	(34,219)	(35,342)	(35,944)	(33,723)	(35,623)
本年度利潤	108,140	106,791	117,951	114,414	108,839

財務概要(續)

(以人民幣列示)

業績(續)

	2020年 百萬元	2019年 百萬元	2018年 百萬元	2017年 百萬元	2016年 百萬元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除稅後：					
以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957	(75)	(168)	—	—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其他					
綜合(虧損)/收益	(32)	14	60	—	(16)
以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價值變動	—	—	—	(5)	24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915)	683	1,160	(735)	774
應佔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的其他					
綜合(虧損)/收益	(585)	428	1,188	(1,038)	(1,043)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106,565	107,841	120,191	112,636	108,578
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107,843	106,641	117,781	114,279	108,741
非控制性權益	297	150	170	135	98
本年度利潤	108,140	106,791	117,951	114,414	108,839
股東應佔總綜合收益：					
本公司股東	106,268	107,691	120,021	112,501	108,480
非控制性權益	297	150	170	135	98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106,565	107,841	120,191	112,636	108,578

財務概要(續)

(以人民幣列示)

資產和負債

	於2020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於2016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05,547	674,832	666,496	648,029	622,356
在建工程	71,651	67,978	72,180	78,112	89,853
使用權資產	65,091	74,308	—	—	—
土地使用權	16,192	16,489	16,593	16,566	16,429
商譽	35,344	35,343	35,343	35,343	35,343
其他無形資產	7,213	3,475	2,620	1,721	1,708
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161,811	155,228	145,325	132,499	124,039
遞延稅項資產	38,998	32,628	29,654	33,343	29,7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111	513	587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44	35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8,836	10,063	12,369	6,504	4,528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345	28,517	19,627	11,756	10,291
流動資產	579,743	529,866	535,116	558,196	586,645
總資產	1,727,882	1,629,240	1,535,910	1,522,113	1,520,994
流動負債	517,274	462,067	474,398	529,982	536,389
租賃負債					
— 非即期	42,460	51,635	—	—	—
遞延收入					
— 非即期	8,601	6,861	4,881	2,888	2,175
遞延稅項負債	1,668	1,388	822	362	292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07	—	—	—	—
總負債	575,110	521,951	480,101	533,232	538,856
總權益	1,152,772	1,107,289	1,055,809	988,881	982,138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99 號中環中心 60 樓
電話：(852) 3121 8888
傳真：(852) 3121 8809



網址：www.chinamobileltd.com
歡迎進入中國移動有限公司網站